##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 养殖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责人:

报 告 编写人:

建设单位: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759-2863488

邮编: 524373

地址:遂溪县遂城镇遂海路 168 号启达世家商住区三期商铺第 01 号

商铺

编制单位: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759-2863488

邮编: 524373

地址:遂溪县遂城镇遂海路 168 号启达世家商住区三期商铺第 01 号

商铺

##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3 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生产工艺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9
4 环境保护措施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1.1 废水	12
4.1.2 废气	15
4.1.3 噪声	16
4.1.4 固体废物	16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6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6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8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9
5.1.1 施工期	19
5.1.2 营运期	2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6 验收执行标准	24

6.1 废气执行标准	24
6.2 废水执行标准	24
6.3 声环境执行标准	25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25
7 验收监测内容	26
7.1 废水	26
7.2 废气	26
7.3 厂界噪声监测	27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31
8.2 人员能力	33
9 验收监测结果	34
9.1 生产工况	34
9.2 污染影响调查及分析	34
9.2.1 水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34
9.2.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37
9.2.3 声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43
9.2.4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及分析	44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44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46
10.1 项目环境管理执行情况	46
10.2 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46
11 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50
11.1 项目概况	50
11.2 现有工程规模、污染物排放状况与环评时的变化情况	50
11.3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50
11.4 验收调查结果	51
11.4.1 废水验收调查结果	51
11.4.2 废气验收调查结果	51

		11.4.3 噪声验收调查结果	51
		11.4.4 固体废物验收调查结果	51
	11.5	总结论	52
	11.6	建议	52
附图	]		54
	附图	] 1 地理位置图	54
	附图	] 2 平面布置图	55
	附图	] 3 环境污染源	56
	附图	] 4 场区排污总图	57
	附图	] 5 环保设施图片	58
附件	<b></b>		60
	附件	- 1 项目环评批复	60
	附件	- 2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63
	附件	- 3 验收监测报告	64
	附件	- 4 医疗废物回收协议	82
	附件	- 5 废水回收协议	87
	附件	- 6 应急预案备案表	89
	附件	- 7 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91

## 1项目概况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投资 23000 万元在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 经济合作社建设"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85109.13m²,建筑面积为 108875m²。场内设有猪舍、仓库、员工宿舍、办公室、配电房、污水处理房、出猪房、消毒房、污水处理设施、动物无害化处理间等。

本项目于 2019 年建设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规模为年出栏猪仔300000 头,于 2019 年 9 月获得环评审批(遂环建函[2019]84 号)、2021 年 9 月建成,10 月投产。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以遂环建函[2019]84 号文予以批复。

项目距离 500m 范围内用地性质均为均为耕地、林地、园地等,无学校、医院、住宅等敏感点,距离最近的村庄库湾村位于项目南面 500m 处。

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猪的饲养 行业,于 2021 年 06 月 18 日申请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40823MA52ACEP91001X。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的有关规定,本次验收范围为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我司于2022年4月开展"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并于2022年4月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同时委托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04月23日—04月24日按照监测方案到现场实施了验收监测。我司根据《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8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8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遂环建函[2019]84号)及监测结果编写本报告。

## 2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四十三号) 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
- 8. 《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湛环函(2018) 18号);
- 9. 《关于印发湛江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暂行)的通知》(2017年 10月 31日);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01 日实施)。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实施);
- 2. 《污染类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 号)。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深 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2019年8月);
- 2.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遂环建函[2019]84号)。

## 3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名称: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

建设单位: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环评设计年出栏猪仔300000头;实际投产后年出栏300000头。

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为 285109.13 m<sup>2</sup>、建筑面积为108875m<sup>2</sup>

工程总投资:环评阶段总投资 2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7 万元;实际总投资 2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43 万元。

职工人数:环评设员工 140 人,全部在厂内住宿;实际员工 156 人,全部在厂内住宿。

劳动制度: 年工作时间 365 天

地理位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四至图见 3.1-1。



图 3.1-1 项目四至环境示意图

## 3.2 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本项目场内设有包括猪舍、仓库、员工宿舍、食堂、办公室、配电房、出猪房、消毒房、污水处理设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

**环评建设内容:** 本项目场内设有包括猪舍、仓库、员工宿舍、食堂、办公室、配电房、出猪房、消毒房、污水处理设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3.2-1,主要设备及所在楼层见表 3.2-2。

表 3.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名称		环识	F	实际			]   变化情况	
		层数	数量 (座)	建筑面积 (m²)	层数	数量 (座)	建筑面积 (m²)		
	配怀舍	1 层	6	37380	1 层	6	37380	无	
	保育舍	1 层	6	30666	1 层	6	30666	无	
	分娩舍	1 层	6	20900	1 层	6	20900	无	
	后备舍	1 层	1	3875	1 层	1	3875	无	
	测定舍	1 层	1	2760	1 层	1	2760	无	
   猪舍	出猪房	1 层	2	234	1 层	2	234	无	
	检疫房	1 层	10	2889	1 层	10	2889	无	
	母猪洗澡间	1 层	10	250	1 层	14	300	增加 50m <sup>2</sup>	
	员工食堂	1 层	1	332	1 层	1	332	无	
	员工宿舍	3 层	1	2132	3 层	1	2132	无	
	办公房	1 层	2	514	1 层	2	514	无	
	门卫室	1 层	1	80	1 层	1	80	无	
	物资库房	1 层	1	319	1 层	1	319	无	
	洗消房	1 层	1	307	1 层	1	307	无	
附属	料线厨房	1 层	10	938	1 层	10	938	无	
配套	汽车消毒通道	1 层	1	76	1 层	1	76	无	
	配电房	1 层	2	417	1 层	2	417	无	
	高压清洗房	1 层	2	200	1 层	2	200	无	
	气动操作间	1 层	2	200	1 层	2	200	无	

环保设施	异味生物发酵 床系统	1 层	2	30620	1 层	2	30620	无
	无害化处理间 (处理能力1t/	1 层	1	300	1 层	1	300	无
	污水处理区消 洗室	1 层	1	40	1 层	1	40	无
	UASB+2 级		1	1000		1	1000	无

本项目与环评阶段相比,母猪洗澡间由原来的 10 座变成 14 座,建筑面积增加 50m²,其余建设内容及建筑面积无变化。

表 3.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b>         </b>	<b>子</b> 無	* *	环评	实际	亦从桂畑
序号	主要设备	単位	数量	数量	・ 变化情况
1	环控系统	套	153	141	减 12
2	液态自动化料线系统	套	10	20	加 10
3	虹吸排污系统	套	153	153	无
4	刮粪机系统	套	48	40	减 8
5	集中高压冲洗系统	套	2	2	无
6	产床	台	3250	3250	无
7	定位栏	套	1933	5477	加 3544
8	高压冲洗系统	套	2	2	无
9	翻抛机+喷污机	套	4	4	无
10	UASB+2级AO处理系统	套	1	1	无
11	肉脂仪	套	1	0	减 1
12	色差仪	套	1	0	减 1
13	测孕背膘二用仪	套	1	0	减 1
14	-70度超低温冰箱	套	1	0	减 1
15	猪用B超仪	套	16	4	减 12
16	汽车消毒通道	套	1	1	无
17	沼气发电机	台	0	1	增 1

本项目与环评阶段设备相比,增加了1台沼气发电机、10套液态自动化料 线系统、3544套定位栏等,但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数量无变化,不属新于重大变 动。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生产过程中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主要成分	来源
				蛋白质类、能量类、粗饲料	
	全价饲料	万t/a	2.23	类和添加剂四部分组成的 配合料	外购
	垫料	立方/a	4260	发酵床垫料,锯末、稻壳或 花生壳等	外购
	生物菌种	t/a	0.375	发酵菌种	外购
	消毒剂	t/a	1.6	过氧乙酸,桶装浓度 0.1-0.3%	外购
	除臭抑菌剂 洛东清舒 t/a		3	生物除臭剂	外购,袋装
	圆环疫苗 L/a		650	防疫药品	外购
	金宇高端二 价苗 L/a		90	防疫药品	外购
	乙脑疫苗	头份/a	30000	防疫药品	外购
Z-4-X	伪狂犬疫苗	头份/a	694000	防疫药品	外购
原辅材料	猪瘟疫苗	头份/a	740000	防疫药品	外购
77 144	腹泻二联苗	L/a	90	防疫药品	外购
	蓝耳疫苗	头份/a	70000	防疫药品	外购
	支原体疫苗	头份/a	350000	防疫药品	外购
	口蹄疫疫苗	L/a	600	防疫药品	外购
	生石灰	t/a	7	氧化钙	外购,袋装

##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表见下表 3.4-1, 水平衡图见图 3.4-1。

表 3.4-1 项目给排水平衡表

用水项目	用水量 (m³/a)	排水量(m³/a)	总计 (m³/a)	去向
清洁栏舍	2774	2774		
猪只饮用	134466	74752		
检疫房、出猪房、汽 车消毒通道、无害化 处理间冲洗水	255.5	255.5	84622.66	进入污水 处理系统
无害化处理设施污 水	0 65.3			
生活、办公	7971.6	6775.86		
合 计		84622.66	84622.6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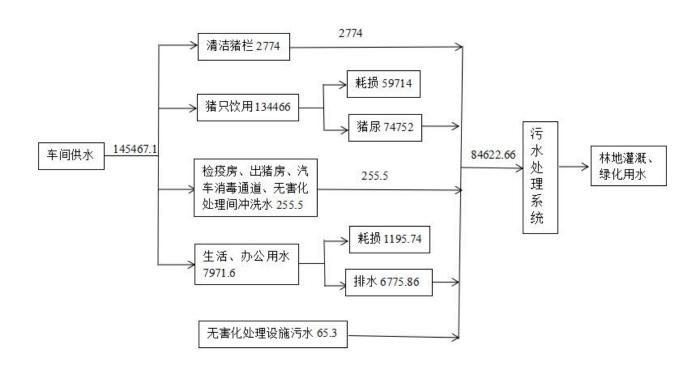


图 3.4-1 水平衡图单位: t/a

## 3.5 生产工艺

项目生产工艺如图 3-1 所示,产污流程图如图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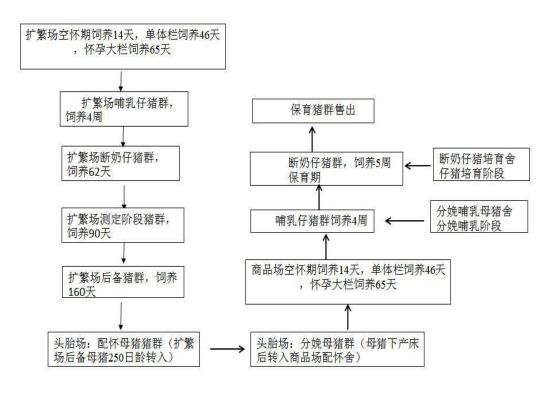


图 3-1 饲养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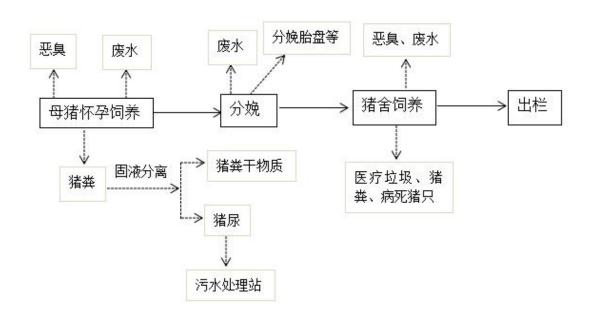


图 3-2 产污流程图

- (1) 饲喂方式:猪舍均采取定时定量饲喂,采用自动喂料系统,采用自动饲槽人工喂料,自由采食。
  - (2) 饮水方式: 采用自来水管供水, 盘式饮水器自动饮水。
  - (3) 通风: 猪舍以环控器控制通风。
  - (4) 光照: 各类猪舍均采用有窗式建筑, 自然光照为主, 夜间人工照明。
  - (5) 采暖方式: 冬季采暖采用灯泡取暖。
  - (6) 猪舍环境参数

温度 4.0 ~30.0℃、相对湿度 60.0% ~80.0%、风速 0.1 ~0.3 m/s、换气量 0.35 ~0.65m³/h·头、光照30~50lux、噪音≤85dB。

## 3.6 项目变动情况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于 2020年12月13日由生态环境部公布,本项目与环评阶段变更情况及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判定情况,具体见表 3-4:

表3-4 项目与环评阶段变更情况及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判定情况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建设内容	是否 属于 重大 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 变化	否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项目环评阶段与实际建设阶段,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发生变 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否
4	规模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 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 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 发性有机物; 臭氧不达标区,相应 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 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 位 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 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位于达标区,污染物排放量 不增加	否

		增加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 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总平面布 置不变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不涉及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的变化,新增了1台沼气发电机,将全部沼气用于发电,原无害化处理措施采用沼气作为能源,现采用电作为能源。前后污染物种类和数量未发生变化。无害化处理措施能源将原环评中的沼气改为用电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因此,该两处变动不需要编制环评报告重新报批,在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中一并解决。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物料运 输、装卸、贮存方式均未发生变 化	否
8	环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建成前后 废水未发生变化;废气污染防治 措施中备用发电机废气和无害 化处理废气措施前后未发生变 化;环评中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 后用作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 料,现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 作沼气发电机燃料,现无害化处 理锅炉用电加热,前后污染物种 类未发生变化。	否
9	境保护措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 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未新增废 水直接排放口	否
10	施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未新增废 气主要排放口。原环评中无害化 处理设施废气通过 9m 高排气筒 排放,现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通 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沼气发 电机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排 放,排气筒高度未降低。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噪声、土壤或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 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 (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危险废物委托 外单位利用处置,对环境无影 响。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 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 降低的	与环评阶段相比,事故废水暂存 能力或拦截设施未发生变化	否

综上所述,与环评阶段相比,①不涉及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 材料、燃料的变化。②新增了1台沼气发电机,将全部沼气用于发电,沼气发电 机废气经10m高排气筒排放。③原无害化处理措施采用沼气作为能源,无害化 处理废气经9m高排气筒排放;现采用电作为能源,无害化处理废气经15m排气 筒排放。④场内人员食物都是场外炒熟,场内只是进行简单的加热。⑤本项目前 后污染物种类和数量未发生变化。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 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4环境保护措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 1. 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猪尿废水、猪舍定期冲洗和消毒废水等)和生活污水。

#### (1) 猪舍清洁废水:

本项目猪舍冲栏采用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水冲洗,水用量见表 4.1-1。

猪舍类别	冲洗量(L/m²/次)	冲洗频次	面积m²	平均用水量t/d
配怀舍	2L/m²/次	46d/次	37379.97	1.6
分娩舍	3.5L/m²/次	28d/次	20900.77	2.6
保育舍	3L/m²/次	35d/次	30666.56	2.6
母猪测定舍	2L/m²/次	30d/次	2760	0.2
母猪后备舍	2L/m²/次	30d/次	3875	0.3
母猪产前冲	3L/只次	33420 只次/年	/	0.3
洗水	JL/八八	55420 分价/十	1	0.3

表 4.1-1 猪舍冲栏水用量统计

日用水总量为7.6m3。排放系数取1,则猪舍废水排放量为7.6m3/d。

#### (2) 猪尿:

根据类比调查,猪只饮用水按平均每头猪 10L/d 计,按照 5 头保育猪、猪仔 合 1 头生猪计算,则日饮用水量为 368.4m³。据农业部文件《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监测工作的通知》中畜禽养殖排污系数表,猪尿的排放量为每头生猪 2.92L/d,能繁母猪猪尿产生量 7.6L/d,合计 204.8m³/d。

(3) 检疫房、出猪房、汽车消毒通道、无害化处理间冲洗水:

检疫房、出猪房、汽车消毒通道冲洗水总面积 3500m²,采用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水冲洗,冲洗用水量为 0.2L/m²/d,用水量 0.7t,废水量 0.7t/d。

(4) 无害化处理设施污水 主要是高温高压干化过程中蒸出的病死猪或分娩胞衣中含有的水分经冷凝后形成的污水,产生量约65.3t/a,平均0.18t/d。

(5) 生活污水:本项目工作人员 156人,年工作日 365天,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DB/T1461-2014)中农村地区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本项目员工每人用水量为 0.14m³/d,生活污水排放系数 85%,废水量 18.56t/d。

#### 2. 废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一起通过"UASB+二级A/O"工艺处理后,用作周边林地灌溉,不外排。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280t/d,工艺流程见图 4.1-1 和 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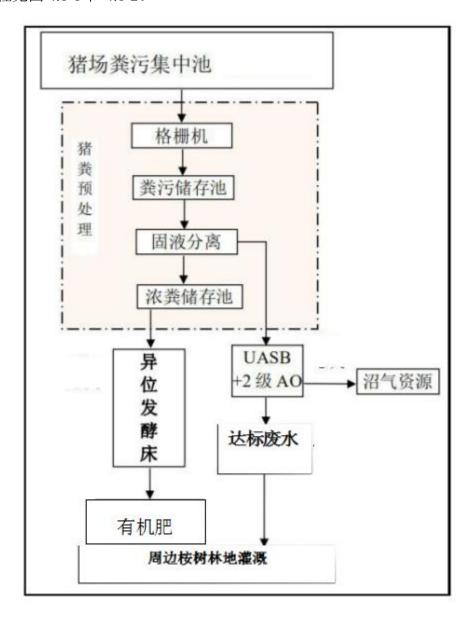


图 4.1-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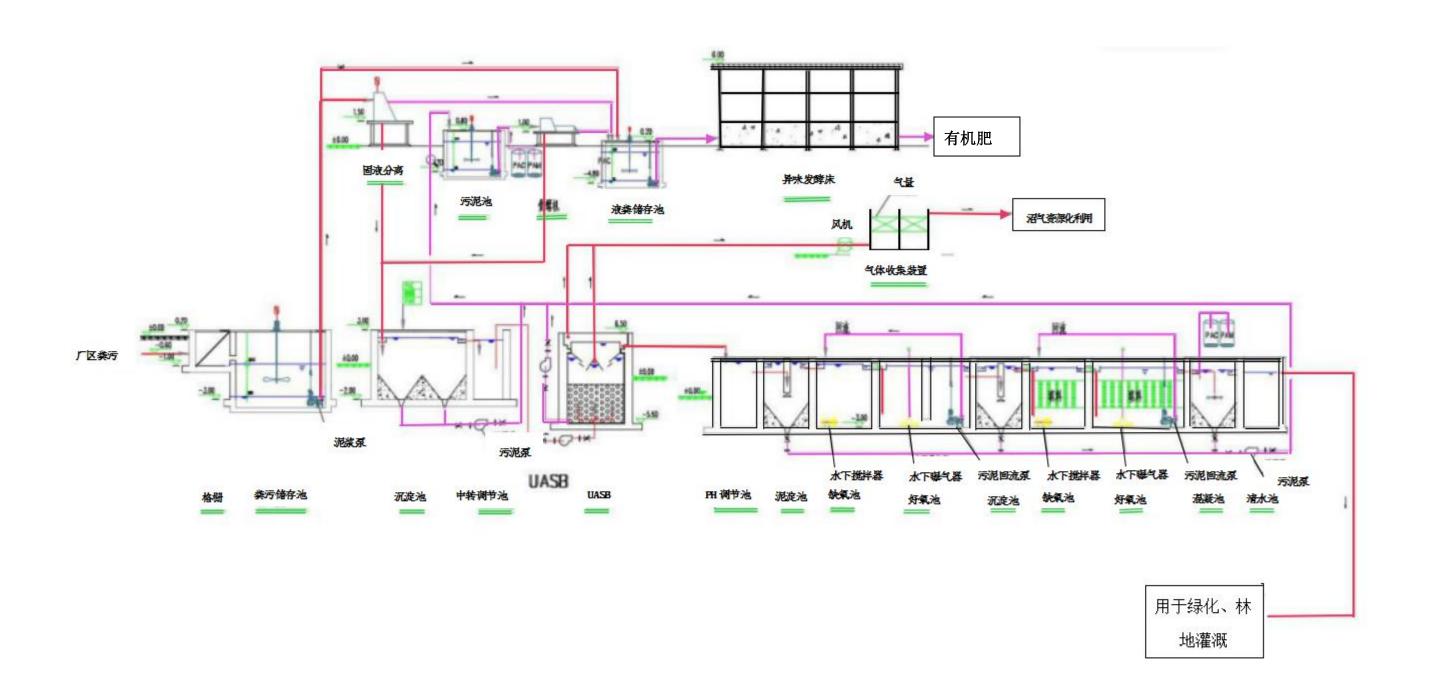


图 4.1-2 粪污、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 4.1.2 废气

1. 废气污染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恶臭、备用发电机废气、无害化处理废气、沼气发电机废气等。

- 2. 废气处理措施
- (1) 恶臭
- a、猪舍臭气

本项目猪舍产生的粪尿是臭味主要产生源。猪舍 NH<sub>3</sub>和 H<sub>2</sub>S 的产生强度受到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生产工艺、气温、湿度、猪群种类、室内排风情况以及粪便的堆积时间等。这些臭气是许多单一臭气物质相互作用的产物。这些物质都是产生生化反应的中间产物或终端产物,其中包括了多种挥发性有机酸、醇类物质、醛类物质、不流动气体、酯类物质、胺类物质、硫化物、硫醇以及含氮杂环类物质。在粪尿中还发现 80 多种含氮化合物,其中有 10 种与恶臭味有关。一般以氨气、硫化氢表征。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生态养猪法,饲料中添加益生菌,采取喷洒除臭剂吸附部分 氨气,定期冲洗猪舍,猪舍臭气以无组织排放形式排放。

b、污水处理站臭气、固液分离机臭气、异位发酵床臭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于 UASB 池等,其中 UASB 池进行密闭处理,其他贮存池大部分时间处于贮存状态,建设单位加强沼渣、沼液池周边绿化,以减少恶臭的散发。

本项目猪粪在进行固液分离时会产生少量的臭气,通过自然通风后可减少恶臭。 异位发酵床也是主要恶臭污染源之一,只要堆肥场设计合理并且管理良好从而使得 其中既发生厌氧发酵也 发生需氧发酵时,它的臭气产生量普遍低于猪舍的臭气产生 量。此外,通过科学饲喂猪只有效微生物菌剂,并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措施,可减少 恶臭的散发。

- (2)备用发电机废气:本项目设有 4 台备用柴油发电机,柴油发电机仅作为停电时紧急备用,使用频率较低,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3)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本项目病死猪或猪仔胎衣采用高温高压干化法进行 无害化处理,化制烘干过程中产生的蒸汽废气进入水冷式冷凝器,将高温水蒸汽冷 凝成水,冷凝水排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冷凝后的气体经过碱液喷淋洗涤处理

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4) 沼气发电机废气:本项目沼气经脱硫系统(氧化铁为脱硫剂)处理后用于发电,燃烧废气采用通过 10m高排气筒排放。

变化情况:与环评阶段相比,新增了1台沼气发电机,将全部沼气用于发电,原无害化处理措施采用沼气作为能源,现采用电作为能源。但前后污染物种类和数量未发生变化。

#### 4.1.3 噪声

- 1. 噪声污染源:本项目噪声源主要包括猪群的叫声、固液分离机、水泵、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强度在 70~80dB(A)之间;另外,还有停电时备用发电机组的运转噪声。
  - 2. 噪声治理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充分利用建筑物进行隔声。

#### 4.1.4 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来源: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病死猪尸体、沼渣、医疗废物、污水处理池污泥、脱硫废渣和生活垃圾等。
  - 2.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猪粪、沼渣和污水处理池污泥经异位发酵床发酵处理后出售给农户做肥料。 普通病死猪只和分娩胞衣采用干化法进行处理,处理后可出售给农户做肥料。病 死猪只若因为重大传染性疾病死亡的猪只,则按照防疫检疫制度上报主管部门进 行检查处理,并由主管部门制定处理方案。

医疗垃圾收集起来暂存在危废贮存间(35m²),定期交由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沼气脱硫产生的脱硫剂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相关的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综合利用。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安全、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 柴油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柴油储存区的预防措施主要包括:

①储罐的储存区进行硬底化,同时设置储存区围堰,围堰的容量不得小于储罐

最大储存量的 1.2 倍。一旦发生事故,物料可滞留在围堰内,避免对水体和土壤造成污染。远离火种、热源。储存区杜绝易燃物和可燃物进入。

- ②定期对储罐、管道、泵等进行检查维修,避免发生泄漏。
- ③储存区设置危险标识,按照规范对凡需要迅速发现并引起注意以防发生事故的场所、部位均按要求涂安全色,以防止非正常破坏。加强设备、设施的安全管理。
  - ④设置相应灭火材料,如干粉灭火器、泡沫灭火器、砂土、消防铲等。

#### (2) 医疗废物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①医疗废物贮存于场区内设置的贮存间(地面硬化、均做防渗、防漏措施,以密封罐、桶单独贮存),定期由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 ②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制度》,提高自我防范意识。
  - ③加强医疗废物管理的督促检查,严格执行操作规范,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 ④定期对贮存间内喷洒消毒液进行消毒。另外,贮存间由专人进行管理,平时为封闭,且门口设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

#### (3) 危险化学品储存的防范措施

猪场在管理上,制定运输规章制度规范运输行为,工作人员具备各种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对于化学品的储存,具备应急的器械和有关用具,如沙池、隔板等。储存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存放容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进行定期检查,配以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立即进行维修等措施。

####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 (1) 废水

在污水处理设施处设立标志牌。

#### (2) 废气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本项目在废气排放口附近处,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

#### (3)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项目在固体废物贮存场所醒目处设置一个标志牌。固废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 GB15562.2-1995)规定制作。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投资概算2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43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4.3%, 具体见表4.3-1。

表4.3-1 环保设施及其投资概况

	项目	措施内容	投资额			
废气	(1)有组织废 气排放。	备用发电机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沼气发电机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0m 高排气筒排放	30万			
	(2) 恶臭无组 织排放	在猪舍定期喷洒除臭液,进行臭气处理。	20万			
废水		猪舍废水、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冲栏、绿化灌溉、车间冲洗或由农户拉走作为灌溉水,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UASB+二级A/O",处理能力280吨/天。				
噪声	生产设备噪 声	采用低噪设备、对主要振动设备加减振垫	5万			
绿化	/					
固废 设置异位发酵床处理猪粪、沼渣和污泥。医疗垃圾交有资质单 位处理。						
		合计	1043 万元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5.1.1 施工期

#### (1) 废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运输车辆汽车尾气。

施工期废气对环境空气的污染是短期的,工程结束后将不复存在。通过类比调查可知,施工扬尘对距离施工现场50m以内区域的空气质量有一定的影响。因此,施工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和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例如:制订完善的施工计划和合理组织施工进度,避开在大风情况进行扬尘量大的施工作业,对施工场地及进出场地的路面洒水,合理安排车辆运输路线,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等。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扬尘不会对敏感点和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 (2) 废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有施工现场产生的工地冲洗水,其主要污染物 SS的产生浓度一般在 1000-1100 mg/L。施工单位应将工地冲洗水经多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全部用作场地的洒水降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 和动植物油。施工单位应自建三级隔油池和三级化粪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三级隔油池处理后,方可排入邻近的林地做灌溉水。经以上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施工期间噪声源主要来自施工作业机械,如铲土机、推土机、混泥土搅拌机、空压机等。

由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各施工场界的噪声预测值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11)的限值。周边敏感点距离本项目较远,项目施工噪声对敏感点影响不大。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土地平整过程中产生的土方全部就地平衡,用于场地回填平整用土。故本项目土建阶段产生的土方不存在堆存及外运。施工土建阶段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单位将其运至遂溪县建筑垃圾管理部门指定地点弃置,将生活垃圾运到遂溪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通过采取上述各项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率达到100%,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5)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占地面积不大,建设期间造成一定量的生物量损失,本项目拟在厂区内种植乔灌木绿化带,能在一定程度上恢复生态服务功能,对区域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影响不大。 项目建设会造成水土流失等不利因素,但只要做到统筹规划,合理施工,因害设防,对造成的水土流失进行及时有效的防治,可以减少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水土流失问题及其带来的不利影响。

#### 5.1.2 营运期

####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于猪舍、废水处理设施、猪粪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气体、 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烧沼气产生的废气,运输过程产生的恶臭等。还有备用发 电机废气等。

运输车辆运输途中对沿线的环境产生短暂的恶臭废气属于间歇性排放,在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安排运输路线的基础上,基本不会对沿线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恶臭气体、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NH3 和 H2S的 预测浓度均低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中附录D标准。

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NH<sub>3</sub>和H<sub>2</sub>S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为0。本项目 卫生防护距离为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住宅、医院、学校等敏感点。

本项目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采用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沼气作燃料,沼气经脱硫后燃烧产生的废气SO<sub>2</sub>、NO<sub>2</sub>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预测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备用发电机废气经配套的水幕除尘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场内雨污分流,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废水量较小,废水经污水处理站"UASB+二级 AO"工艺处理达到《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的较严值要求后用于猪栏冲洗、场区绿化和道路冲洗以及周边农田灌溉。当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废水污染物浓度超过《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的较严值要求,不能用于农田灌溉,因此,建设单位应暂时停止废水处理,将废水暂存在UASB池中,抓紧时间进行维修,待污水处理设施运转正常后再进行处理,如此,场内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3)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地下水可能存在污染的情况主要是污水处理系统等污水下渗,为防止对 该区域土壤及地下水产生污染,项目废水产生单元地面应进行防渗处理,对项目 内有废水产生的集水池、污水处理系统等区域采取全面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本项目废水对地下水的影响不大。

#### (4) 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四面厂界昼间、夜间四面场界噪声预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由于最近的村庄库湾村距离本项目较远,因此,本项目生产噪声不会对周围敏感点造成影响。

#### (5)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安全、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6)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间潜在的风险为沼气泄露、火灾、爆炸风险、污水事故性排放风险。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制度进行管理,制定有效的应急预案,并提高工作人员风险防范意识, 尽量避免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发生后对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程度。在建设单位做好各项风险预防措施及应急预案的前提下,本项目可

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内。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以下简称报告书)(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遂环建函〔2019〕84号,2019 年9月6日。其批复如下:

- 一、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位于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 库湾经济合作社,项目占地面积 285109.13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8875 平方米。建 设内容包括猪舍、仓库、宿舍、污水处理设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建设 规模为年出栏猪仔 300000 头。项目总投资 2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7 万元。
- 二、遂溪县环境科学研究所出具的《关于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书对项目描述较全面,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规模、性质、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扬 尘、污水、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二)加强猪舍通风及喷洒除臭剂,猪舍周边建设绿化带和及时清理猪粪,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于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料,燃烧废气经处理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后通过9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 (三)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采用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养殖废水一起通过 "UASB+二级A/O"工艺处理后,用作农林作物消纳,不外排。
- (四)主要噪声源应选用低噪设备并合理安装及设置减震、隔声、消声和吸音装置,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 (五)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其他固体废物须按有关规定妥善收集处理,其中危险废物须交由有相应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 (六)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对污水处理站、无害化处理设施和猪粪发酵车间等设施,加强日常管理和设施维护,防止造成地下水污染。
- (七)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 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沼气贮存、使用应符 合有关安全规范要求。

四、项目建设和运营须按有关规定征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6 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 并取得项目报告书的批复(遂环建函[2019]84 号)。

## 6.1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沼气发电机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备用发电机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害化设施处理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具体见表6-1。

采样点位	项目	执行标准	单位	
备用发电机废气	烟气黑度	1	级	
	二氧化硫	50	mg/m³	
沼气发电机废气	氮氧化物	150	mg/m³	
伯(及电机及(	颗粒物	20	mg/m³	
	烟气黑度	1	级	
	臭气浓度	2000	-	
无害化设施处理废气	$NH_3$	4.9	kg/h	
	$H_2S$	0.33	kg/h	

6-1 废气排放标准

## 6.2 废水执行标准

营运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的较严值要求后,部分废水经处理后回用做冲栏水,其余作为周边林地灌溉水,详见表6-2。

序号	水质参数	(DB44/613-2009)	(GB5084-2021)	执行标准
/, 3	71/22	(22:1,010 200)	<b>旱作标准</b>	7/11 M
1	COD	400	200	200

表6-2 水污染物最高容许排放浓度 单位: mg/L

2	SS	200	100	100
3	氨氮	80	/	80
4	总磷	8	/	8
5	РН	/	5.5~8.5	5.5~8.5
6	BOD5	150	100	100
7	粪大肠菌群数	1000 个/100mL	4000 个/100mL	1000 个/100mL
8	蛔虫卵	2个/ 升	20个/10 升	20个/10 升

## 6.3 声环境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6-3。

表6-3 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5	45

##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所产生一般固体废物应执行《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GB/T36195)、《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畜禽粪污土地 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农办牧[2018]1号)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医疗废物等 危险废物管理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病死尸体的处理与处置按 GB16548—1996 和 HJ/T81—2001 中有关规定执行。

## 7验收监测内容

## 7.1 废水

(1) 监测布点

废水监测设2个监测点,为养殖废水收集池采样口。

(2) 监测时间

监测2天,每天监测4次。

(3)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为pH值、COD、BOD、悬浮物、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蛔虫卵共 8 项指标。

## 7.2 废气

污染源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5#~8#	备用发电机尾气 排气筒	烟气黑度			
			颗粒物、二			
	9#	沼气发电机废气	氧化硫、氮			
<b>大</b>	) <del>11</del>	排气筒	氧化物、烟	2 %/ 工	连续 2 天	
有组织废气			气黑度	3 次/天		
	10#	无害化处理设施	臭气浓度、			
		废气处理前				
	11#	无害化处理设施	· 硫化氢、氨			
	11#	废气处理后	~~(			
	1#	厂界外上风向设	自尽沈庇			
无组织废气	1#	1 个参照点	臭气浓度、	2 Vb / T.	法/ <b>共</b> 2 工	
	2#	厂界外下风向设	硫化氢、氨	3 次/天	连续2天	
	3#	   3 个监控点	气			
	4#	> 1 11111111111				

## 7.3 厂界噪声监测

#### (1) 监测布点

在场界周围设 4 个测点,分别为 N1 场界东、N2 场界南、N3 场界西、N4 场界北。具体监测点位置见图 5-1。

## (2) 监测时间

监测2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 (3)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为噪声 Leq (等效 A 声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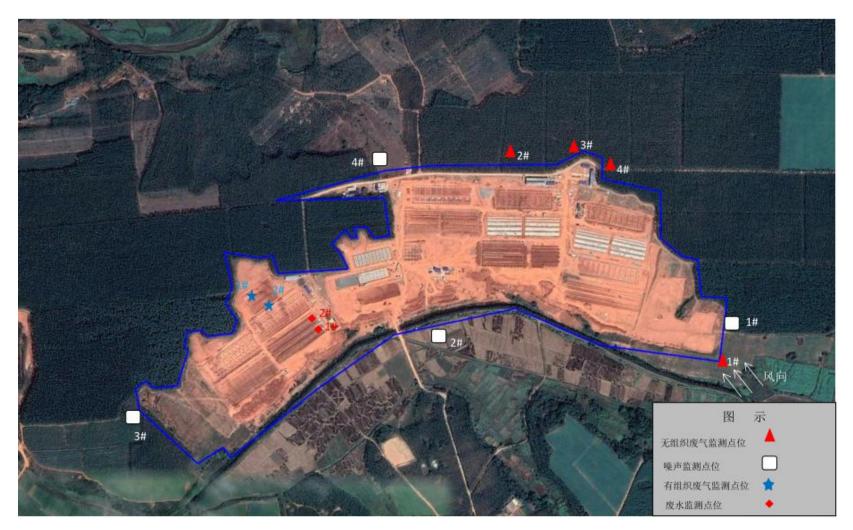


图7-1监测点位示意图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为保证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的环境检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 2. 本次验收是在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的。
-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 水样应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冷冻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应采用 10%平行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 5. 废气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保证检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
- 6.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检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得大于 0.5dB。
- 7. 验收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检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实验室空白 实验室平行 实验室质控 检测项目 数量 合格率 偏差 允许偏 合格率 数量 合格率 数量 (个) (%) (个) (%)差 (个) (%) (%)pH 值 / / / /  $\pm 0.1$ 100 2 100 化学需氧量 2 100 ≤10% 100 2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 2 2 1.64 ≤10% 100 2 100 悬浮物 2 100 / 100 100 ≤25% 2 氨氮 2 100 1 1.08 ≤10% 100 2 100 总磷 2 100 1 2.50 ≤10% 100 2 100 蛔虫卵 / 2 100 ≤10% 100 2 100

表 8-1 养殖废水质量控制结果表

粪大肠菌群 2 1	100 / /	≤10% 100 2	100
-----------	---------	------------	-----

#### 表 8-2 噪声仪器校准表

校准日期	仪器 型号	仪器 编号	校准器 型号	固定发 声源声 级(dB)	测量前 声级值 (dB)	测量前 数值差 (dB)	测量后 声级值 (dB)	测量后 数值差 (dB)	前后校 准示值 偏差 (dB)	合格情况
2022年 04月23 日	AWA5 688	A000 2	AWA62 21B	94.0	93.6	-0.4	93.7	-0.3	±0.5	合格
2022年 04月24 日	AWA5 688	A000 2	AWA62 21B	94.0	93.6	-0.4	93.7	-0.3	±0.5	合格

## 表 8-3 气体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表

校准仪	校准仪	采样仪	采样仪	校准流量		- / • >	偏差	允许的相对	设备	
器型号	器编号	器编号	器型号	(L/min)	校准值(L/min)		(%)	偏差(%)	状态	
DL-20	A0031	A0016	ZR-32	200	采样前	200.1	0.05	1.5	正常	
31	A0031	A0016	60D	200	采样后	200	0	±5	上市	
DL-10	A0024	A0046	MH12	100	采样前	100.5	0.5	±5	正常	
2B	A0024	A0040	05		采样后	100.6	0.6	±3	ш п	
DL-10	A0024	A0047	MH12	100	采样前	100.4	0.4	±5	正常	
2B	A0024	A0047	05	100	采样后	100.3	0.3	±3		
DL-10	A0024	A0048	MH12	100	采样前	100.2	0.2	±5	正倍	
2B	A0024	A0046	05	100	采样后	100.1	0.1	±3	正常	
DL-10	A0024	A0049	MH12	100	采样前	100.1	0.1	±5	正告	
2B	A0024	A0049	05	100	采样后	100.2	0.2	$\pm \mathfrak{I}$	正常	

## 表8-4 废气相关参数

检测 日期	采样点 位置	频次	实测烟 气氧含 量(%)	烟气流 速 (m/s)	含湿 量 (%)	采样 计压 (kPa)	烟温℃	燃料	基准 氧含 量(%)	排气筒 高度 (m)
2022	沼气发	第一次	4.17	5.1	2.7	-9.16	229.6	vn ⊨	2.5	10
年 04 月 23	电机废 气 9#	第二次	4.03	5.4	2.6	-8.77	227.5	沼气	3.5	10

日		第三次	4.39	5.2	2.5	-10.51	231.2			
	无害化 处理设	第一次	/	4.9	2.7	-2.2	33.6			
	施废气	第二次	/	5.1	3.1	-3.87	31.6	/	/	15
	处理前 10#	第三次	/	5.3	2.8	-3.54	33			
	无害化	第一次	/	5.7	2.7	-3.86	32.8			
	处理设 施废气	第二次	/	5.9	2.7	-3.21	31.7	/	/	15
	处理后 11#	第三次	/	6.1	2.9	-2.76	30.5			
	沼气发	第一次	4.01	5.7	2.4	-8.54	219.2		3.5	
	电机废	第二次	4.87	5.9	2.5	-8.16	215.4	沼气		10
	气 9#	第三次	4.23	5.3	2.6	-8.76	218.5			
2022	无害化	第一次	/	4.2	3.1	-2.87	34.1			
年04	处理设 施废气	第二次	/	4.8	2.8	-2.61	33.6	/	/	15
月 24	处理前 10#	第三次	/	4.9	2.9	-3.11	34.5			
	无害化	第一次	/	5.6	3	-3.97	31.9			
	处理设 施废气	第二次	/	5.9	2.7	-4.16	32.5	/	/	15
	处理后 11#	第三次	/	6.2	2.8	-4.08	31.1			

##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表 8.1-1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设备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养殖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SX751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恒温恒湿称重系 统 DL-HC6900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 HJ 828-2017	酸碱滴定管 50mL	4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培养箱 LRH-150	0.5mg/L

		НЈ 505-200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 发酵法》 HJ347.2-2018	培养箱 LRH-150	20MPN/L
	蛔虫卵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HJ775-2015	显微镜 XSP-2CA	5 个/10L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测烟望远镜法 (B) 5.3.3(2)	林格曼黑度计 JCP-HD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 统 DL-HC6900	1.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解法》HJ 57-2017 高低浓度自动烟 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ZR-3260D	3mg/m <sup>3</sup>
有组织废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高低浓度自动烟 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ZR-3260D	3mg/m <sup>3</sup>
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 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无臭气体制备装 置 DL-6800W 型	/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测烟望远镜法 (B) 5.3.3(2)	林格曼黑度计 JCP-HD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 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25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5.4.10.3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	0.01mg/m <sup>3</sup>
无组织废 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无臭气体制备装 置 DL-6800W 型	/

		GB/T 14675-1993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 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25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5.4.10.3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1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8	噪声振动测量仪 AWA5688	/

# 8.2 人员能力

表 8-2 参与本次监测任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人员名单	岗位	上岗证编号
1	刘海全	检测员	ZCJC-CY-021
2	李秋文	检测员	ZCJC-CY-013
3	张港	检测员	ZCJC-JC-027
4	田逍	检测员	ZCJC-JC-024
5	倪晓丹	检测员	ZCJC-JC-025
6	李时乾	检测员	ZCJC-CY-020
7	陈奕滨	检测员	ZCJC-CY-015

# 9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本项目生产工况见表 9-1, 具体见附件 7。

表 9-1 项目生产工况一览表

日期	主要产品	出栏量(头)	生产负荷(%)
2022.04.23	年出栏猪仔	1000	100
2022.04.24	300000 头	850	100

### 9.2 污染影响调查及分析

#### 9.2.1 水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养殖废水(猪尿废水、猪舍定期冲洗和消毒废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猪尿废水、猪舍定期冲洗和消毒废水)经"UASB+二级 A/O"工艺处理达《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的较严值后排入场内废水收集池,用作周边林地灌溉。

建设单位委托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进行检测(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详见附件3,养殖废水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9-1 项目养殖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ХНЛ Ж								
						监测	结果							) = /A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2022	年 04 月 2	3 日			2022	年04月2	24 日		标准限 值	单位	评价 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 IE		1111
	pH 值	7.13	7.14	7.16	7.24	7.17	7.26	7.19	7.17	7.21	7.21	-	无量 纲	-
	化学需氧量	11658	11523	11236	11321	11435	13124	12313	11235	12189	12215		mg/L	-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856	3793	3652	3263	3641	3762	3689	3465	3658	3644		mg/L	-
污水处理 站进水集	悬浮物	215	206	221	218	215	203	208	211	213	209		mg/L	-
水池 1#	氨氮	532	510	503	512	514	503	506	509	511	507		mg/L	-
	总磷	51.1	51.2	51.3	51.0	51.2	51.3	51.0	51.0	50.9	51.0		mg/L	-
	粪大肠菌群	1100	1300	1200	1300	1225	940	950	1100	950	985		MPN /L	-
	蛔虫卵	72	75	77	72	74	63	65	60	67	64		个/10 升	-
污水处理 站出水蓄	pH 值	7.20	7.11	7.10	7.15	7.14	7.08	7.14	7.18	7.19	7.15	5.5~8.5	无量 纲	达标
水池 2#	化学需氧量	87	72	76	89	81	94	91	92	89	92	200	mg/L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4.1	33.7	32.7	31.1	32.9	32.2	33.7	31.2	32.9	32.5	100	mg/L	达标
悬浮物	40	36	33	41	38	39	35	33	37	36	100	mg/L	达标
氨氮	5.85	5.83	5.86	5.84	5.84	5.88	5.84	5.85	5.89	5.86	80	mg/L	达标
总磷	1.28	1.31	1.29	1.25	1.28	1.29	1.26	1.28	1.31	1.28	8	mg/L	达标
粪大肠菌群	176	210	260	240	222	260	280	280	240	265	10000	MPN /L	达标
蛔虫卵	未检出	未检 出	20	个/10 升	达标								

根据调查结果,养殖废水中污染物浓度均达标,项目运营期水污染物防治措施满足废水治理要求。

#### 9.2.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备用发电机废气、沼气发电机废气、无害化处理废气。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住宅、医院、学校等敏感点。项目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沼气发电机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排放;无害化处理废气经废气收集管道集中收集后进入碱液喷淋洗涤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建设单位委托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进行检测(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详见附件 3,由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备用发电机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沼气发电机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无害化处理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 9-2 备用发电机废气监测结果

710/n107	IIIa VIII. In 1).	NA SELECT ET		监测	结果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评价
采样时间 	上上测点位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限值 (mg/m³)	结果
2022年04月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5#	烟气黑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6#	烟气黑 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23 日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7#	烟气黑 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8#	烟气黑 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2022年04月 24日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5#	烟气黑 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6#	烟气黑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7#	烟气黑 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备用发电机 尾气排气筒 8#	烟气黑度	<1	<1	<1	<1	≤1 级	达标

#### 9-3 沼气发电机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	结果		最高允许		
采样时间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实测浓 度 (mg/m³)	折算浓 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浓度 限值 (mg/m3)	评价 结果	
			第一次	815	4	4	3.3× 10 <sup>-3</sup>			
		二氧化硫	第二次	832	5	5	4.2× 10 <sup>-3</sup>	50	达标	
			第三次	824	5	5	4.1× 10 <sup>-3</sup>			
		氮氧 化物	第一次	815	85	88	0.069			
					第二次	832	91	94	0.076	150
2022年04			第三次	824	87	92	0.072			
月 23 日	沼气发电 机废气		第一次	815	2.40	2.50	2.0× 10 <sup>-3</sup>			
	9#	颗粒 物	第二次	832	2.60	2.68	2.2× 10 <sup>-3</sup>	20	达标	
		123	第三次	824	2.30	2.42	1.9× 10 <sup>-3</sup>			
			第一次		<	1				
	烟气 黑度	第二次		<	1		≤1 级	达标		
			第三次		<	1				
2022年04		二氧	第一次	783	5	5	3.9× 10 <sup>-3</sup>	50	达标	

月 24 日	化荷	第二次	765	4	4	3.1× 10 <sup>-3</sup>		
		第三次	766	4	4	3.1× 10 <sup>-3</sup>		
		第一次	783	84	86	0.066		
	<b>三</b>	1 第一次	765	93	101	0.071	150	达标
		第三次	766	98	102	0.075		
		第一次	783	2.50	2.58	2.0× 10 <sup>-3</sup>		
	颗*   物	第二次	765	2.70	2.93	2.1× 10 <sup>-3</sup>	20	达标
		第三次	766	2.40	2.50	1.8× 10 <sup>-3</sup>		
		第一次		<	1			
	烟 <sup>/</sup>   黑度	1 第一次		<	1		≤1 级	达标
		第三次		<	1			

#### 9-4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结果	Ļ				标准限值	
立民			标干烟	排放浓	排放速	标干烟	排放浓	排放速	标干烟	排放浓	排放速	最高允许	最高允
采样 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气流量	度	率	气流量	度	率	气流量	度	率	排放浓度	许的排
			(m <sup>3</sup> /h)	$(mg/m^3)$	(kg/h)	(m <sup>3</sup> /h)	$(mg/m^3)$	(kg/h)	(m <sup>3</sup> /h)	$(mg/m^3)$	(kg/h)	限值	放速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mg/m^3)$	(kg/h)
	无害化处	硫化氢		2.36	0.013		2.47	0.013		2.39	0.013	-	-
	理设施废	氨气	5362	3.61	0.019	5311	3.42	0.018	5421	3.55	0.019	-	-
	气处理前	臭气浓度	3302	1.2	4.4	3311	1.5	00	3421	10	0.4		
2022	10#	(无量纲)		13	44		1598			1204		-	
年 04		水儿层		0.22	1.3×		0.10	1.1×		0.26	1.5×		0.22
月 23	无害化处	硫化氢		0.23	10-3		0.19	10-3		0.26	10-3	-	0.33
日	理设施废	<i>与与</i>	5760	1.26	7.3×	5.622	1.00	6.1×	5.625	1.15	6.5×		4.0
	气处理后	氨气	5760	1.26	10-3	5632	1.09	10-3	5625	1.15	10-3	-	4.9
	11#	臭气浓度		2	6		1	9		2	2	20	00
		(无量纲)		2	0		1	9		3	2	20	00
2022	无害化处	硫化氢	7.460	2.42	0.013	5.407	2.56	0.014	5410	2.63	0.014	-	-
年 04	理设施废	5460	3.67	0.020	5427	3.55	0.019	5412	3.57	0.019	-	-	

月 <b>24</b> 日	气处理前 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04			15	598		13	44	-	
	无害化处	硫化氢		0.18	1.0× 10 <sup>-3</sup>		0.16	8.9× 10 <sup>-4</sup>		0.21	1.2× 10 <sup>-3</sup>	-	0.33
	理设施废气处理后	氨气	5688	1.16	6.6× 10 <sup>-3</sup>	5534	1.12	6.2× 10 <sup>-3</sup>	5542	1.04	5.8× 10 <sup>-3</sup>	-	4.9
	1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			2	22		20		20	00

根据调查结果,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防治措施满足废气治理要求,污染物浓度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7,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8。

表 9-7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可提出	立 以 上 人	17 /m/	松	∑测结果(mg/r	n <sup>3</sup> )	标准限值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mg/m^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90	1.07	0.98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1.18	1.18	1.11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氨气	1.13	1.12	0.97	1.5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1.15	1.20	1.06	
	检测结果最大值		1.18	1.20	1.1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01L	0.01L	0.01L	
2022 年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0.04	0.03	0.03	
04月23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硫化氢	0.02	0.02	0.02	0.06
日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0.03	0.03	0.02	
	检测结果最大值		0.04	0.03	0.0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臭气浓度	12	13	11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无量	15	12	13	20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纲)	11	11	12	
	检测结果最大值		15	13	1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97	1.00	1.10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1.06	1.09	1.12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氨气	1.11	1.06	1.18	1.5
2022 年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1.03	1.12	1.19	
	检测结果最大值		1.11	1.12	1.19	
04月24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01L	0.01L	0.01L	
日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0.02	0.02	0.02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硫化氢	0.04	0.03	0.03	0.06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0.03	0.03	0.02	
	检测结果最大值		0.04	0.03	0.0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	臭气浓度	12	12	12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3#	(无量	11	13	13	20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4#	纲)	13	14	11	
检测结果最大值		13	14	13	

表 9-8 项目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kPa)	
2022年04月23日	晴	东南	2.6	26	100.1	
2022年04月24日	晴	东南	2.1	27	100.1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可知: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

#### 9.2.3 声环境影响调查及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只叫声、各种风机、水泵等设备等机械设备噪声。项目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处理,充分利用建筑物进行隔声。

2022年04月23日-24日,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按照本项目监测方案实施了现场采样监测工作,监测报告见附件3。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如下:噪声监测共布设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分别在整个厂界的东面、南面、西面、北面各设 1 个监测点位,监测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监测 2 天,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9-9。

表 9-9 场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结果 L	eq[dB (A)]		执行限值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2022年04月23日		2022年04月23日		L <sub>eq</sub> [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外 1 m 处	53.2	43.7	52.2	42.5	55	15	
N2	厂界南外 1 m 处	52.4	42.8	51.8	41.7	55	45	

N3	厂界西外 1 m 处	52.3	42.6	51.7	41.9
N4	厂界北外 1 m 处	52.7	42.9	51.9	42.3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 9.2.4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及分析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病死猪尸体、沼渣、医疗废物、污水处理池污泥、脱硫废渣和生活垃圾等。

猪粪、沼渣和污水处理池污泥经异位发酵床发酵处理后出售给农户做肥料。普通病死猪只和分娩胞衣采用干化法进行处理,处理后可出售给农户做肥料。病死猪只若因为重大传染性疾病死亡的猪只,则按照防疫检疫制度上报主管部门进行检查处理,并由主管部门制定处理方案。

医疗垃圾收集起来暂存在危废贮存间(35m²),定期交由湛江市粤绿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沼气脱硫产生的脱硫剂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相关的 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综合利用。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安全、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废水经"UASB+二级 A/O"处理后,用作周边林地灌溉,可实现废水零排放;本项目沼气经脱硫后作为燃料用于沼气发电,备用柴油发电机使用次数较少,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环评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 SO<sub>2</sub>: 0.005t/a、NO<sub>x</sub>: 0.153t/a。根据项目实际建成运行情况,由验收监测数据得,本项目沼气发电机年工作 1200h,详情见表 9-6。

表 9-6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计算一览表

监测点位	沼气发电机				
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m³	22	89.67			
排放限值 mg/m³	50	150			
排放速率 kg/h	$3.6 \times 10^{-3}$	0.0715			
排放量 t/a	0.004	0.086			
环评排放量 t/a	0.005	0.153			

由上表可知,污染物年排放总量为 SO<sub>2</sub>: 0.004t/a、NO<sub>x</sub>: 0.086t/a,不超过环评排放量。

#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10.1 项目环境管理执行情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委托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编制了《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以遂环建函[2019]84 号文予以批复。

# 10.2 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10-1 批复落实情况表

序号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 地项目位于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 济合作社,项目占地面积 285109.13 平方 米,建筑面积 108875 平方米。建设内容 包括猪舍、仓库、宿舍、污水处理设施、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建设规模为 年出栏猪仔 300000 头。项目总投资 2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7 万元。	已落实,项目位于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项目占地面积285109.13平方米,建筑面积108875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猪舍、仓库、宿舍、污水处理设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建设规模为年出栏猪仔300000头。
2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扬尘、污水、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①项目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场地布置,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车辆运输管理。②采取分段施工、洒水抑尘、遮盖围栏等措施。③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施工废水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④施工期固体废物已按有关规定妥善处理,其中危险废物按有关规定进行收集贮存和妥善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加强猪舍通风及喷洒除臭剂,猪舍周边建设绿化带和及时清理猪粪,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于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料,燃烧废气经处理符合《锅炉大气	已落实:项目已加强猪舍通风及喷洒除臭剂,猪舍周边建设绿化带和及时清理猪粪。根据监测报告可知,恶臭污染物排放已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于作沼气发电机燃料,沼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	发电机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后	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
	通过9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无害化处理
		设施锅炉用电作加热,废气符合《恶臭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
		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采用三级化粪	已落实,本项目已采取雨污分流,生活污
	池预处理后和养殖废水一起通过	水采用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养殖废水
4	"UASB+二级 A/O"工艺处理后,用作农	(猪尿废水、猪舍定期冲洗和消毒废水)
	林作物消纳,不外排。	一起通过"UASB+二级 A/0"工艺处理后,
	,,,,,,,,,,,,,,,,,,,,,,,,,,,,,,,,,,,,,,,	用作周边林地灌溉,不外排。
	主要噪声源应选用低噪设备并合理安装	已落实,项目已采取低噪设备、建筑隔声、
	及设置减震、隔声、消声和吸音装置,	合理布局等防治措施,监测结果表明,噪
5	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低。	
		己落实,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	集中处理;猪粪、沼渣和污水处理池污泥
6	理,其他固体废物须按有关规定妥善收	经异位发酵床发酵处理后出售给农户做
0	集处理,其中危险废物须交由有相应处	肥料;脱硫剂由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综
	理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合利用; 医疗垃圾由湛江市粤绿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处置
	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对污水处理	己落实,已根据厂区划分为简单防渗区、
	   站、无害化处理设施和猪粪发酵车间等	一般防渗区,根据不同的防渗区采取相应
	   设施,加强日常管理和设施维护,防止	的防渗工作,也制定日常的管理措施和规
	造成地下水污染。	章制度。

从上表可知,建设单位已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的废水、废气、噪声环保 措施要求。

表 10-2 "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监测位置	治理设施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及要求	落实情况
	恶臭无 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1个 对照点,下风向 设3个点。	在猪舍、污水处理设施、无害化处理设施、异位发酵床等产生恶臭的区域喷 洒除臭剂、饲料中添加益生菌等	NH <sub>3</sub> 和 H <sub>2</sub> S 及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	己落实: 定期喷晒除臭剂
废气	无害化 处理设施 废气	烟囱排放口处	沼气经沼气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于 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料,燃烧废气 通过1根9m高排气筒排放。	SO <sub>2</sub> 、NO <sub>x、</sub> 、 烟气黑度、 颗粒物	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中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现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作沼 气发电机燃料,无害化处理设施锅 炉燃料用电。
	沼气发电 机	烟囱排放口处	环评:没有设置沼气发电机,原沼 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作无害化处 理设施锅炉燃料;实际:沼气经脱 硫设施处理后用作沼气发电机燃 料,其废气经烟囱高空排放	SO <sub>2</sub> 、NO <sub>x</sub> 、 颗粒物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新 建标准	环评: 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作 无害化处理设施锅炉燃料; 实际: 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作沼气 发电机燃料。

废水	养殖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处理站集 水池处	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采用三级 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养殖废水一起通 过"UASB+二级 A/O"工艺处理后, 用作农林作物消纳,不外排。	pH、COD、 BOD、SS、 氨氮、总磷、 粪大肠杆、 蛔虫卵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44/613-2009)与 国家标准《农田灌溉水 质标准》 (GB5084-2021)旱作 标准中的较严值执行	己落实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四面厂界分别设 1 个点	采用低噪设备、对主要 振 动设 备 加 减振垫,利用厂房隔 声	噪声 Leq (等效 A 声 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1 类标准	己落实
	猪粪、沼渣、污水处理站污泥		采用异位发酵床处理后出售给农户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己落实
	病死猪		用于无害化处理	/	法》、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於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己落实
固体废物	<b>  </b>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标准》 (GB18599-2001)及	已落实:与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签订协议
	废	废脱硫剂 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		/	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 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己落实

### 11 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 11.1 项目概况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在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建设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安埠生猪养殖基地"), 项目中心坐标: N 21°9'59.69"; E109°48'39.56",项目东、西、北面均为桉树林地, 南面临沟渠,为乐民河支流。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285109.13m²,建筑面积约 108875m²,设有猪舍、仓库、员工宿舍、食堂、办公室、配电房、污水处理房、出猪房、消毒房、污水处理设施、动物无害化处理间等。项目总投资 24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43 万元,规模为年出栏猪仔 300000 头。

### 11.2 现有工程规模、污染物排放状况与环评时的变化情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不变。与环评阶段相比,新增了1台沼气发电机,将全部沼气用于发电,原无害化处理措施采用沼气作为能源,现采用电作为能源,前后污染物种类和数量未发生变化,未有新污染增加。沼气发电机废气经10m高排气筒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故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验收范围内实际概况和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污染物种类环评基本一致。

# 11.3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以遂环建函[2019]84 号文予以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9 月竣工投入运行。

本项目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基本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 环保措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 11.4 验收调查结果

#### 11.4.1 废水验收调查结果

根据监测数据及调查结果显示,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一起经"UASB+二级 AO"工艺处理达到《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的较严值要求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 11.4.2 废气验收调查结果

根据监测数据和调查结果显示,本项目备用发电机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沼气发电机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无害化处理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 11.4.3 噪声验收调查结果

项目运营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及降噪措施、加强商业活动管理等方式得到有效防治,根据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昼间、夜间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要求,运营期噪声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11.4.4 固体废物验收调查结果

根据调查,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沼渣和污水处理池污泥经异位发酵床发酵处理后出售给农户做肥料。普通病死猪只和分娩胞衣采用干化法进行处理,处理后可出售给农户做肥料。病死猪只若因为重大传染性疾病死亡的猪只,则按照防疫检疫制度上报主管部门进行检查处理,并由主管部门制定处理方案。

医疗垃圾收集起来暂存在危废贮存间(35m²),定期交由湛江市粤绿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沼气脱硫产生的脱硫剂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相关的 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综合利用。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安全、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11.5 总结论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审批部门批复意见,工程相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经验收调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的建设和营运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总体上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予以验收通过。

# 11.6 建议

- 1. 加强企业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能力;
- 2. 继续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确保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 3.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应急演练,强化与地方应急预案和 机构衔接,确保环境安全。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	艮公司安埠生狗	猪养殖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湛江市遂溪县	县乐民镇安埠	目村库湾	经济合作社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	A0313 农、林、牧	、渔业中"畜	牧业类猪的饲养	,,	建设作	生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村	年出栏猪仔 300000 头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栏猪仔 300000 头			头	环评单位			鸭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 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
建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湛江市生	<b>三态环境局遂</b>	溪分局		审批	文号	遂环	建函[2019]84 년	<del>-</del>	环评文件	牛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设	开工日期		2	019年12月			竣工	∃期	2	2021年9月		排污许可证	申领时间		2021年06月18日
项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门广洁环	F保技术开发7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加	<b>施工单位</b>	广东中者	『建筑集团有限	公司	本工程排污证	午可证编号	9144	0823MA52ACEP91001X
	验收单位		遂溪壹	<b>爱号畜牧有限</b> 2	公司		环保设施	监测单位	深圳市	中创检测有限公	公司	验收监测	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 (万元)			23000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987		所占比例	(%)		4.3
	实际总投资			24000			实际环保投资	资 (万元)		1043		所占比例	(%)		4.3
	废水治理 (万元)	620	废气治理 (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方	亡) 5	固体废物治理	理(万元)		308		绿化及生态	(万元)	6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	里设施能力		/		年平均二	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遂溪壹号畜	牧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0	91440823MA52ACEP91		验收时间	2022		2022.9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 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污染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物排 放达	氨氮	/	/	/	/	/	/	/	/	/		/	/		/
标与 总量	石油类	/	/	/	/	/	/	/	/	/		/	/		/
控制	废气	/	/	/	/	/	/	/	/	/		/	/		/
(工业建	二氧化硫	0	/	/	/	/	0.004	/	/	/	0	0.004 /			/
设项 目详	烟尘	/	/	/	/	/	/	/	/	/	/		/		/
填)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0	/	/	/	/	0.086	/	/	/	0	.086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	/	/	/	/	/	/	/	/	/		/	/		/
	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 (12) = (6) - (8) - (11) ,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亳克/升。

#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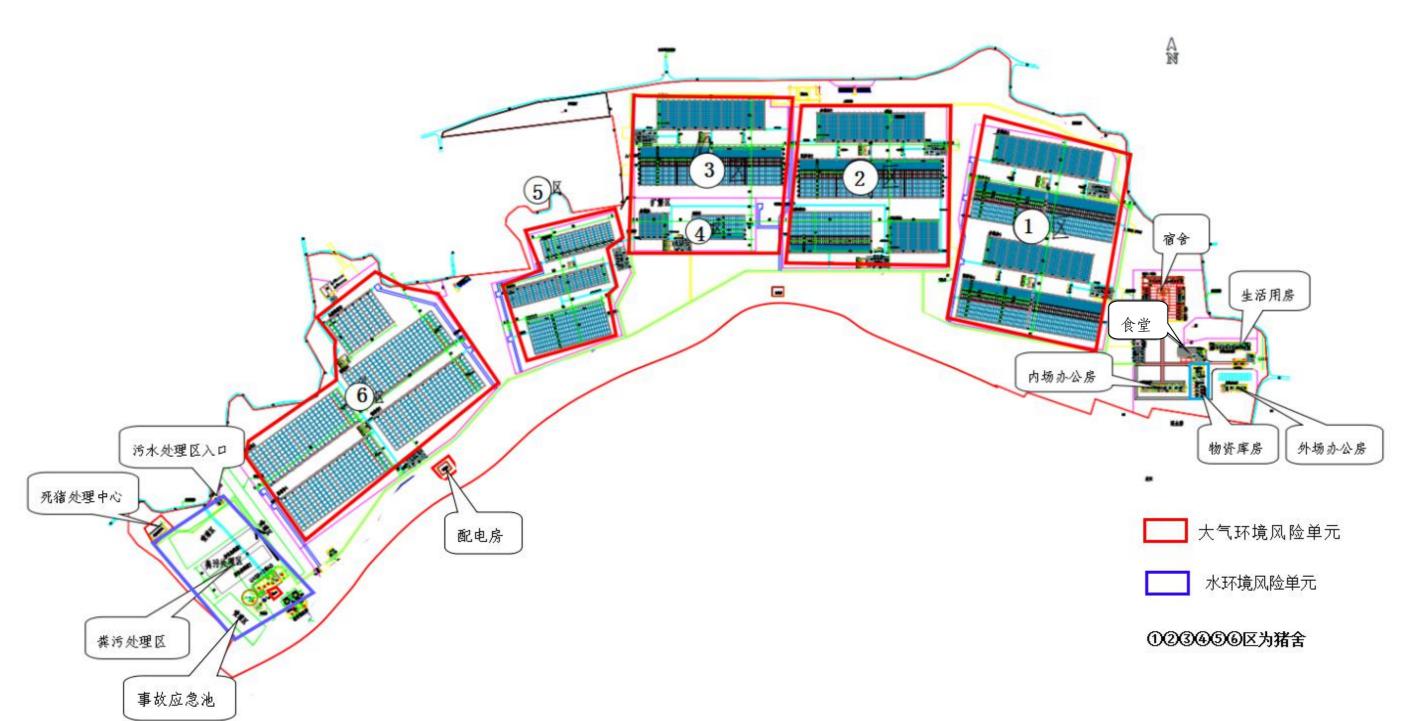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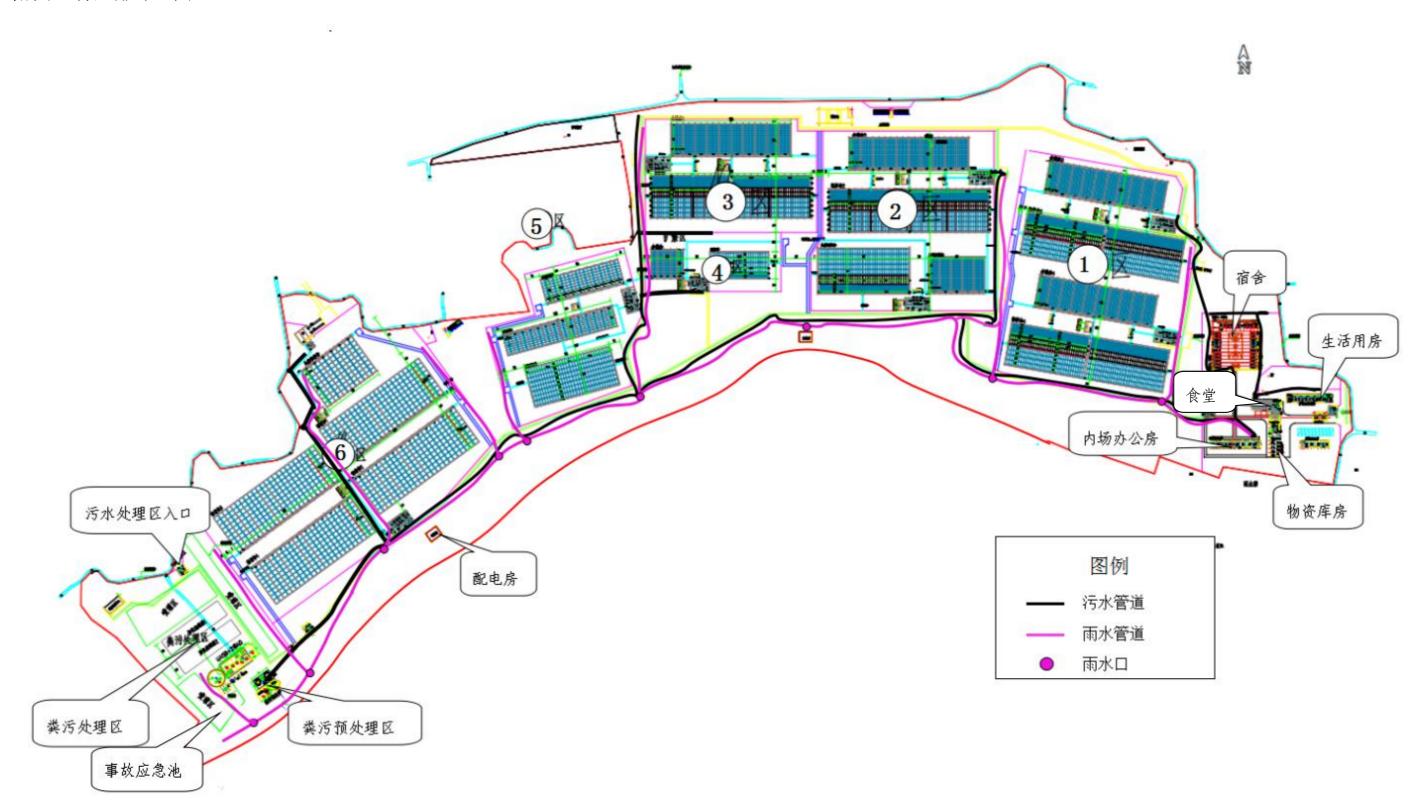
#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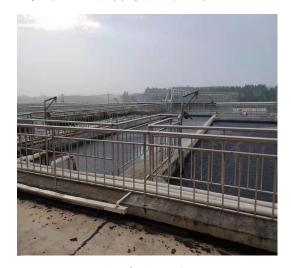
# 附图 3 环境污染源



附图 4 场区排污总图



# 附图 5 环保设施图片



污水处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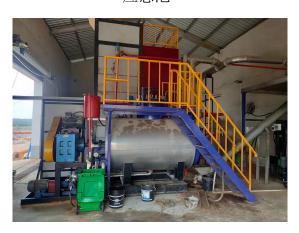
危废收集间



应急池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排气筒



沼气发电机



柴油储罐围堰



沼气发电机排放口



沼气脱硫设施



喷淋洗涤塔



异位发酵床



料仓



无害化处理设施

### 附件

# 附件1项目环评批复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

遂环建函[2019]84号

# 关于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 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批复如 下:

- 一、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位于遂溪 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项目占地面积 285109.13 平方 米,建筑面积 108875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猪舍、仓库、宿舍、 污水处理设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建设规模为年出栏猪 仔 300000 头。项目总投资 2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7 万元。
- 二、遂溪县环境科学研究所出具的《关于遂溪壹号畜牧有限 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意见》认为 报告书对项目描述较全面,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规模、性质、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扬尘、污水、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二)加强猪舍通风及喷洒除臭剂,猪舍周边建设绿化带和及时清理猪粪,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沼气经脱硫设施处理后用于无害 化处理设施锅炉燃料,燃烧废气经处理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要求后通过9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 (三)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采用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和 养殖废水一起通过"UASB+二级 A/0"工艺处理后,用作农林作 物消纳,不外排。
- (四)主要噪声源应选用低噪设备并合理安装及设置减震、 隔声、消声和吸音装置,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 (五)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其他固体 废物须按有关规定妥善收集处理,其中危险废物须交由有相应处 理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 (六)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对污水处理站、无害化处理设施和猪粪发酵车间等设施,加强日常管理和设施维护,防止造成地下水污染。
- (七)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 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确

保环境安全。沼气贮存、使用应符合有关安全规范要求。

四、项目建设和运营须按有关规定征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 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 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 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附件 2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0823MA52ACEP91001X

排污单位名称: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 地)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对面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23MA52ACEP91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1年06月18日

有效期: 2021年06月18日至2026年06月17日



####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內,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內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3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类别: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ZCR220214(09)02]

项目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新建项

目

委托单位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地 址: 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样品类型: 废气、废水、噪声

Sin Ab All

报告日期: 2020年05月13日

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 页 共 17 页

#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字人签名无效。
- 2、本报告材质为蓝底灰纹定制专用纸张,内容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及样品名称均 由客户提供,仅作参考使用。
- 4、未经深圳市中创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印检测报告。
- 5、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6、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做 留样。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6年。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植物园路 95-1 号 B403

联系电话: 0755-28914543

邮箱: ZCJC0531@163.com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2 页 共 17 页

# 检测报告

# 一、基本信息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日期	2022年04月23日-04月24日	2022年04月23日-04月24日				
检测日期	2022年04月24日—05月13日	2022年04月24日—05月13日				
采样地点	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采样人员	刘海全、李时乾					
检测人员	刘海全、李时乾、倪晓丹、田逍、张港、李秋	文、陈奕滨				
采样期间	2022年04月23日	100%				
工况条件	2022年04月24日 100%					
备注	监测工况条件由客户提供。					

# 二、检测内容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采样/检测 频次	样品状态		
养殖废水	pH 值、悬浮物、氨氮、 五日生化需氧量、化	污水处理站进水集水池 1#	A WIT OF	,		
	学需氧量、总磷、粪 大肠菌群、蛔虫卵	污水处理站出水蓄水池 2#	- 4次/天×2天			
有组织废	烟气黑度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5#~8#		完好		
	颗粒物、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沼气发电机废气 9#	2 W/(Tu2 T			
	臭气浓度、硫化氢、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处理 前 10#	3次/天×2天			
	氨气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处理 后 11#				
无组织废 气	200 200 20 20 10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硫化氢、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3次/天×2天	完好		
	氨气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3007.27	7627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噪声	CHARLES AND THE TOTAL OF THE CONTROL OF THE	N1: 厂界东面外 lm 处				
	厂界噪声 (昼间和夜	N2: 厂界南面外 1m 处	2次/天×2天	/		
	间)	N3: 厂界西面外 1m 处	2007/27			
		N4: 厂界北面外 1m 处				

3 N 未 17 页		标准			光量級	mg/L	mg/L	m	- mg/L	J/gm —	- MPN/L	十一个/10升	1	5.5~8.5 无量纲	200 mg/L	100 mg/L	100 mg/L	80 mg/L	
	15果	2022年04月24日 杨	平均值	104、无控油的溶油液体	7.21	12215	3644	209	507	51.0	586	64		7.15	92	32.5	36	5.86	
			第四次		将街游体	7.21	12189	3658	213	511	50.9	950	19	负油液体	7.19	68	32.9	37	5.89
			総三次		7.17	11235	3465	211	509	51.0	1100	09	无评准的德	微黄、微臭、无	92	31.2	33	5.85	
			総二次		7.19	12313	3689	208	909	51.0	950	65	故黄、微臭、		16	33.7	35	5.84	
			第一次		7.26	13124	3762	203	503	51.3	940	63	**		94	32.2	39	5.88	
	检测结果	П	平均值	-	7.17	11435	3641	215	514	51.2	1225	74		7.14	81	32.9	38	5.84	
			第四次		5浑浊液体	9浑浊液体	7.24	11321	3263	218	512	51.0	1300	72	数浊液体	7.15	68	31.1	41
		2022年04月23	第三次	有臭味、无浮油的浑浊液体	7.16	11236	3652	221	503	51.3	1200	77	、无浮油的微浊液体	7.10	76	32.7	33	5.86	
		2022	第二次		7.14	11523	3793	206	510	51.2	1300	75	微黄、微臭、	7.11	72	33.7	36	5.83	
			第一次	121;	7.13	11658	3856	215	532	51.1	1100	72		7.20	87	34.1	40	5.85	
二、检测结果3.1、养殖废水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pH值	化学指氣量	五日生化需氣量	母此嵴	氨氮	縣	粪大肠菌群	龜虫貂	样品状态	pH值	化學需氣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滅滅	
三, 7		采样点位		活水を温 な避水集 水池 1# 水池 1# 水池 24 水池 24 水池 24															

	单位		mg/L	MPN/L	个/10 升		
第4页共17页	标准限值		60	10000	20	执行:	
		平均值	1.28	265	未检出	中的数声值	
	ш	第四次	1.31	240	未检出	1)平作标准	
	2022年04月24日	第三次	1.28	280	未检田	(GB5084-202	
	2022	後二米	1.26	280	未检出	水质标准》《	
墨		第一次	1.29	260	未检出	(农田灌溉	
检测结果		平均值	1.28	222	未检出	(无需填写: 与国家标为	
	н	第四次	1.25	240	未检出	表示标准无相关规定或无需推写; 标准》(DB44/613-2009)与国家标为	
	2022年04月23日	第三次	1.29	260	未检出	—"表示标准 标准》(DB	
	2022	第二次	1.31	210	未检出	未检出:"一 2.污染物排放	
		龙—— <del>纵</del>	1.28	176	未检出	成于检出限或 《富含券值》 。	
	检测项目		都心	業大肠閩群	蛔虫卵	1、"汇"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或未检出:"——"表示标准无相关规定或无需填写; 2、参照广东地方标准《富禽券殖业行杂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与国家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早件标准中的校严值执行; 3、采样点位克附图 1。	
×.	采样点位		污水处理	站田水聯	小品 44	海湾山水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5 页 共 17 页 (mg/m3) ×1 ≪1 級 △1級 ×1 ≪1 ≪ 級 緻 繳 繳 数 V V V V/ W 第三次 V Ÿ V  $\vec{v}$ V V V V 标准限值参照技行国家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牌效标准》(DB44765-2019)表2标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效淡度跟值 检测结果 第二次 V V Ÿ  $\overline{\vee}$ V  $\overline{\vee}$ V v 統一次  $\nabla$ V V V V  $\vec{v}$ V  $\nabla$ 细气照度 烟气黑度 加气黑度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 检测项目 烟气黑度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5#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6#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7#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5#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6#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8#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 8# 备用发电机尾气排气筒冲 采样点位 排气简高度均为 15m; 来样点位克附图 1。 3.2、有组织废气 - 6 6 采样日期 2022年 04月23 日 2022年 04月24 日 世华

					松架	松测结果						
恭干婚 气流量 (m³/h)	終 函 (mg/m³)	岩莓茶 兩 (mg/m²)	排放協 操 (kg/h)	表 ・ ・ ・ ・ ・ ・ ・ ・ ・ ・ ・ ・ ・ ・ ・ ・ ・ ・ ・	終編 (mg/m²)	井 東 (mg/m²)	排放准 未 (kg/h)	禁士 (重/h)	栄養 (mg/m³)	新算表 原 (mg/m²)	排放法 格 (ke/h)	·
	蘇	*			統	长川			緻	<b>第</b> 三次		(mg/m <sup>2</sup> )
	4	4	3.3×10-3		5	5	4.2×10 <sup>-3</sup>		M	5	4.1×10 <sup>3</sup>	50
	85	80	690.0	832	16	94	9200	824	87	25	0.072	150
	2.40	2.50	2.0×10 <sup>-3</sup>		2.60	2.68	2.2×10°		2.30	2.42	1.9×10³	20
	٧	<1			V	⊽			V	⊽		₩ W
	M	5	3.9×10-3	0	4	4	3.1×10-3		4	4	3.1×10 <sup>-3</sup>	20
	84	86	990'0	392	93	101	0.071	766	86	102	0.075	150
	2.50	2.58	2.0×10 <sup>-5</sup>		2.70	2.93	2.1×10 <sup>-3</sup>		2.40	2.50	1.8×10 <sup>-3</sup>	20
	٧	⊽			٧	- V			V	V		 
	绍戈发电机废气参照致行图家标准《编护方部气筒高度为 10m; 相关参数见际表 5; 杂斗腐位见限图 1,	沿气发电机废气参照技行国家标准《蜗炉大气污染物棉胶标准》(DB44/765-2019)表立标建锅炉火气污染物棉胶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都气筒高度为 10m;相关参数见附表 5; 采料或位见阴图 1。	故标准》	(DB44/765-	2019) & 2	新建锅炉火	九沙染粉相	政策及係任	中國凡克拉	居位:		

第7页共17页	标准限值	最高允许的排放速	秦(kg/h)	1	1		0.33	4.9	2000	1	1		0.33	4.9	2000			
搬	教	表 本 本 表 等 等	(mg/m³)	1	1		1	1	61	1	1		1	1	64			
		排放速 率(kg/h)		0.013	0.019	94	1.5×10 <sup>-3</sup>	6.5×10-3	61	0.014	0.019	1	1.2×10 <sup>-3</sup>	5.8×10 <sup>-3</sup>	_			
		排放浴 (mg/m³)	第三次	2.39	3.55	1204	0.26	1.15	32	2.63	3.57	1344	0.21	1.04	20			
		亦 子 (m <sup>3</sup> /h)			5421	į		3095			5412			55.47				
		排放速 率(kg/h)		0.013	810.0	88	1.1×10-3	6.1×10-3		0.014	610.0	8	8.9×10-4	6.2×10-3			- 安安安全	4
145 186 44	一個の日本	排放液 度 (mg/m²)	第二次	2.47	3.42	1598	61.0	1.09	61	2.56	3.55	1598	0.16	1.12	22		- 華書級用編	
	100	有十五 气溶酶 (m³/h)			5311			5632			5427			5534			-03) 表 2 是	高建筑的 5m
		排放速 率(kg/h)		0.013	0.019	3	1.3×10 <sup>-3</sup>			0.013	0.020	74	1.0×10 <sup>-3</sup>	6.6×10 <sup>-3</sup>		be-	表 5; 《恶臭所敬物标技标准》(GB14554-03)表 2 张春许谷林林妙标准准。	4.径范围内最
	ALCOHOL:	排放探 废 (mg/m³)	第一次	2.36	3.61	1344	0.23	1.26	26	2.42	3.67	1204	0.18	1.16	19	定裁无常填	告本款告法	展 200m
	1	条十弦 化第二章 (m <sup>3</sup> /h)			5362			5760			5469			5688		条准无相关规	形表 St 住《恩泉污染	· 15m, 高于
		检测项目		硫化氮	氮气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張化製	政工工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硫化氮	減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報化氮	氨气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表示标准无相关规定或无需编写;	<ol> <li>和关参数见附表 5;</li> <li>执行国家标准 (思)</li> </ol>	4、棒气简高度为15m, 高于周围200m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的5m;
		采样点位		无害化处	理设施废	1.04 1.0#	无害化处	理设施废	1.000 年月 1.11 年	无害化处	理设施废作品的	10#	无害化处	脚炎施阪1年出	7次端 11#		***	
		米森田瀬				2022年 年 04	Д 23 П					2022年	<u>В</u> 24				**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8 页 共 17 页

## 3.3、无组织废气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	则结果(mg	/m³)	标准限值
MATERIA	AAT MUL	AN MAN MA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mg/m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	0.90	1.07	0.98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1.18	1.18	1.1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氨气	1.13	1.12	0.97	1.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1.15	1.20	1.06	
	检测结果最大值		1.18	1.20	1.1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01L	0.01L	0.01L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0.04	0.03	0.03	
2022年04 月23日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硫化氢	0.02	0.02	0.02	0.06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0.03	0.03	0.02	
	检测结果最大值		0.04	0.03	0.0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12	13	1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2	13	2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11	11	12	
	检测结果最大值		15	13	1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97	1.00	1.1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1.06	1.09	1.1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氨气	1.11	1.06	1.18	1.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1.03	1.12	1.19	
2022年04	检测结果最大值		1.11	1.12	1.19	
月24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01L	0.01L	0.01L	1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0.02	0.02	0.0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硫化氢	0.04	0.03	0.03	0.06
1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0.03	0.03	0.02	
	检测结果最大值		0.04	0.03	0.03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9 页 共 17 页

双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	则结果(mg	/m <sup>3</sup> )	标准限值
采样时间 2022 年 04 月 24 日	本件加证	186895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mg/m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12	12	12	
2022年04 月24日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3	13	20
24 67 1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13	14	11	
	检测结果最大值		13	14	13	
备注	1、"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2、气象参数: 2022 年 04 月 23 日 2022 年 04 月 24 日: 晴、环境温 3、执行国家标准《恶臭污染物料 4、采样点位见附图 1。	: 睹、环境温度: 度: 27℃、大气8	k: 100.1kPa	、东南风、	风速: 2.1m	

## 3.4、厂界噪声

	×		检测结别	₹[dB(A)]		标准限值	H[dB(A)]
编号	检测位置	2022年0	4月23日	2022年0	4月24日	Transcription (II)	
	12810/7168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NI	厂界东面外 1m 处	53.2	43.7	52.2	42.5		
N2	厂界南面外 1m 处	52.4	42.8	51.8	41.7		40
N3	厂界西面外 Im 处	52.3	42.6	51.7	41.9	55	45
N4	厂界北面外 lm 处	52.7	42.9	51.9	42.3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0 页 共 17 页

#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检出限

样品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 A.E.	pH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SX751	-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碳滴定管 50mL	4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s) 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HJ 505-2009	培养箱 LRH-150	0.5mg/L
养殖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恒温恒湿称重系 统 DL-HC6900	4mg/L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培养箱 LRH-150	20MPN/L
	蛔虫卵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HJ 775-2015	显微镜 XSP-2CA	5 个/10L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测烟望远镜法 (B) 5,3,3 (2)	林格曼黑度计 JCP-HD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 法》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 统 DL-HC6900	1.0mg/m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高低浓度自动烟 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ZR-3260D	3mg/m³
有组织废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氦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高低浓度自动烟 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ZR-3260D	3mg/m³
4(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无臭气体制备装 置 DL-6800W 型	1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测烟望远镜法 (B) 5.3.3 (2)	林格曼黑度计 JCP-HD	1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 度法》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25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5.4.10.3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1mg/m <sup>3</sup>
无组 织废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无臭气体制备装 置 DL-6800W 型	1
气气	氦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 度法》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25mg/m <sup>3</sup>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1 页 共 17 页

样品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无组 织废 气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5.4.10.3	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0	0.01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噪声振动测量仪 AWA5688	1
各注	"/"表示无相关	<b>規定</b> 。		

# 五、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为保证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的环境检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 (2) 本次验收是在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的。
  -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水样应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冷冻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应采用10%平行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 (5) 废气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保证检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
  - (6)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检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得大于 0.5dB。
- (7)验收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检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 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 1 养殖废水质量控制结果表

检测	实验	室空白		实验	室平行		实验	室质控
項目	数量(个)	合格率 (%)	数量 (对)	偏差 (%)	允许偏差	合格率 (%)	数量 (个)	合格率(%)
pH值	1	1	1	1	±0.1	100	2	100
化学需氧量	2	100	1	1	≤10%	100	2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	100	2	1,64	≤10%	100	2	100
悬浮物	2	100	1	1	≤25%	100	2	100
氨氮	2	100	1	1.08	≤10%	100	2	100
总磷	2	100	1	2.50	≤10%	100	2	100
蛔虫卵	2	100	1	1	≤10%	100	2	100
粪大肠菌群	2	100	1	1	≤10%	100	2	100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2 页 共 17 页

## 表 2 噪声仪器校准表

校准日期	仪器 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器型号	固定发 声源声 级(dB)	測量前 声级值 (dB)	測量前 数值差 (dB)	測量后 声级值 (dB)	測量后 数值差 (dB)	前后校 准示值 偏差 (dB)	合格情况
2022年04 月23日	AWA5 688	A0002	AWA62 21B	94.0	93.6	-0.4	93.7	-0.3	±0.5	合格
2022 年 04 月 24 日	AWA5 688	A0002	AWA62 21B	94.0	93.6	-0.4	93.7	-0.3	±0.5	合格

## 表 3 气体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表

校准仪器型号	校准仪器编号	采样仪器 编号	采样仪器型 号	校准流量 (L/min)	校准值	(L/min)	偏差 (%)	允许的相 对偏差 (%)	设备状态
DV 2021	1.0021	10016	70 22600	200	采样前	200.1	0.05		77.49
DL-2031	A0031	A0016	ZR-3260D	200	采样后	200	0	±5	正常
DI 102D	40024	40046	MITTOR	100	采样前	100.5	0.5		正常
DL-102B	A0024	A0046	MH1205	205 100	采样后	100.6	0.6	±5	TEM
DI 100D	40024	40047	MILIONE	100	采样前	100.4	0.4	16	正常
DL-102B	A0024	A0047	MH1205	100	采样后	100.3	0.3	±5	TC-96
DL-102B	A 0024	A 0049	MITTORS	100	采样前	100.2	0.2		元卷
DL-102B	A0024	A0048	MH1205	100	采样后	100.1	0.1	±5	正常
DI 102B	40024	40040	METIONS	100	采样前	100.1	0.1	1.6	正常
DL-102B	A0024	A0049	MH1205	100	采样后	100.2	0.2	±5	IE.W

## 表 4 参与监测项目人员上岗证编号

序号	人员	岗位	上岗证编号	备注
1	刘海全	检测员	ZCJC-CY-021	无
2	李秋文	检测员	ZCJC-CY-013	无
3	张港	检测员	ZCJC-JC-027	无
4	田道	检测员	ZCJC-JC-024	无
5	倪晓丹	检测员	ZCJC-JC-025	无
6	李时乾	检测员	ZCJC-CY-020	无
7	陈奕滨	检测员	ZCJC-CY-015	无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3 页 共 1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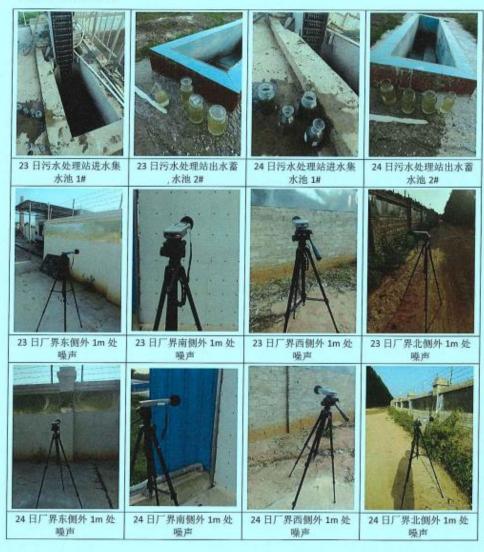
## 表 5 废气相关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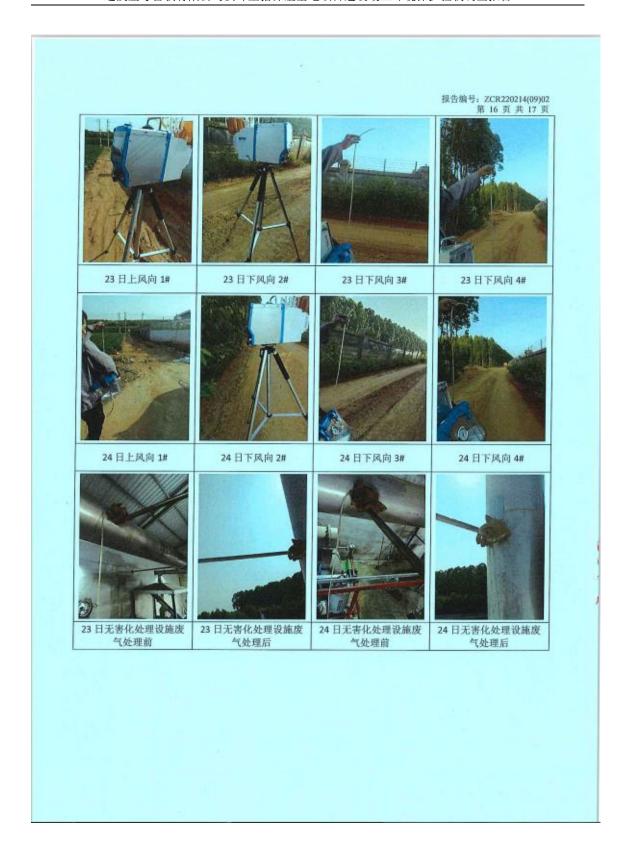
检测日 期	采样点位置	頻次	实测烟 气氧含 量(%)	烟气流 速 (m/s)	含湿量 (%)	采样计 压 (kPa)	烟温 (で)	燃料	基准氧 含量 (%)	排气筒 高度 (m)
271 Aur 405 - 0- 111	第一次	4.17	5.1	2.7	-9.16	229.6				
	沼气发电机 废气 9#	第二次	4.03	5.4	2.6	-8.77	227.5	沼气	3.5	10
	100, (1711	第三次	4.39	5.2	2.5	-10.51	231.2			
2022 年	无害化处理	第一次	1	4.9	2.7	-2.2	33.6			
04月23	设施废气处	第二次	/	5.1	3.1	-3.87	31.6	1	1	15
日	理前 10#	第三次	1	5.3	2.8	-3.54	33			
	无害化处理	第一次	1	5.7	2.7	-3.86	32.8	į į		
	设施废气处	第二次	1	5.9	2.7	-3.21	31.7	1	1	15
	理后 11#	第三次	1	6.1	2.9	-2.76	30.5			
	to the total	第一次	4.01	5.7	2.4	-8.54	219.2		沼气 3.5 10	
	沼气发电机 废气 9#	第二次	4.87	5.9	2.5	-8.16	215.4	沼气		
	100 ( 311	第三次	4.23	5.3	2.6	-8.76	218.5			
2022年	无害化处理	第一次	1	4.2	3.1	-2.87	34.1			
04月24	设施废气处	第二次	I	4.8	2.8	-2.61	33.6	1	1	15
The state of the s	理前 10#	第三次	1	4.9	2.9	-3.11	34.5			
	无害化处理	第一次	1	5.6	3	-3.97	31.9			
	设施废气处 理后 11#	第二次	1	5.9	2.7	-4.16	32.5	1	1	15
		第三次	-1	6.2	2.8	-4.08	31.1			



报告编号: ZCR220214(09)02 第 15 页 共 17 页

附图 2: 采样现场图





\*\*\*\*\*\*报告结束\*\*\*\*\*

签发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 附件 4 医疗废物回收协议



HB-HG-YFCZ(AL)-202111

# 医疗废物委托集中处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雅环 (2022) 粤绿 C 医废第 799 号

委托方 (甲方):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黎小兵

受托方(乙方): 湛江市粵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竹云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代码: ZJHW-4408232016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 法律法规的要求,实现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由乙 方负责处置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为确保双方利益,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和责 任,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医疗废物处置概况

- 本合同所称医疗废物是指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 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对应危险废物名 录中的HW01类医疗废物-卫生行业、HW01类医疗废物-非特定行业。
- 本合同委托服务期限为壹年,自 2022 年 6 月 9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止。乙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到甲方所在地医疗废物指定存放地点,接收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并运至乙方处置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服务期满双方可协商延长服务期限。
- 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 转送、计量、包装、贮存,并且建立医疗废物暂时贮存库房/专用暂时贮存柜 (箱)。
- 4. 乙方根据甲方的医疗废物量转运配备专用周转箱 个,周转箱规格为 67CM×47CM×40CM(120L),周转箱标注"医疗废物"标识。如果因甲方原 因而造成周转箱破损、毁坏或丢失,甲方应当照价赔偿。
- 5. 甲方向乙方支付周转箱押金人民币/元/个,如履行过程中甲方要求增加周转箱,则应相应支付的押金。若发生周转箱破损、毁坏或丢失的,乙方有权直接在押金中转扣相关费用,押金在委托服务期满且甲方结清相关款项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

### 第二条 运输及计量

1. 医疗废物的从甲方存放地点运输至乙方处置地点的运输由乙方负责,接收运





输频次为按客户需求收运,单次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乙方应按甲方通知按时到 场收运。

- 在甲方厂区处内对拟装车的医疗废物进行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合法的计重工具或支付相关费用,并向乙方出具有效的计重单据。如甲方无计重工具,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其他方式计重,可优先采用乙方地磅称重的方式。
- 医疗废物进入乙方厂区,乙方会进行过磅称重。甲方有称重的,若与乙方过 磅重量误差超过±1.3‰的,由双方协商确定实际重量。若甲方未称重的,以 乙方称重数值为准。
- 甲乙双方交接医疗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 作为双方核对医疗废物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 第三条 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 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医疗废物处置价格为每吨人民币 5500 元,单次超出 一吨的量则按 3500 元/吨收费,处置价格已包含运输费用及税金。如委托服 务期间湛江市物价部门指导价发生调整的,则本合同的收费标准相应调整, 乙方应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甲方,自甲方收到通知且核实确认之次月起执行 新的收费标准。
- 2. 甲方需支付乙方人民币/元(大写/)作为□预付款□保证金,于本合同签订当 天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预付款的处理:预付款可在双方结算时抵扣实际发生的服务费,多退少补, 合同期满未抵扣完的,乙方于合同期满后30天内无息返还。 保证金的处理:甲方按约履行合同的,乙方于合同期满甲方结清款项后30天 内无息返还保证金。
- 3. 甲、乙按约定的收费标准进行费用结算,结算方式为以下第(2)种:
  - (1) 按月结算: 乙方于每月 15 日前按收费标准确定上月的含税服务费用 并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医疗废物处置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税率 6%), 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款项。
  - (2) 按次结算: 乙方于每次清运后5个工作日内,按收费标准确定本次的 含稅服务费用并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医疗废物处置增值税电子普通发 票(税率6%),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15日内向乙方支付上季度款项。
- 如甲方对当次付款金额存在异议的,应于收到发票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提出 异议,由双方共同对服务费用金额进行复核。
- 本合同项下款项、费用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电汇,如甲方以其他方式支付款项的,应事先经乙方同意。
- 6. 甲方开票信息详见本合同盖章签署页,如甲方变更发票信息的,应提前通知 乙方。甲方应向本合同盖章签署页列明的乙方账户支付合同款项,若乙方需 变更账户的,应提前通知甲方。

### 第四条 甲方责任

 甲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指定部门并配置专 (兼)职人员负责收集、管理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按照类别将医疗废物分

- 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 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符合规定的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使用防渗漏、防 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 按照规定将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至暂时贮存地点, 装 入周转箱内, 并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
- 甲方需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向相应系统或当地环境保护行政 主管部门提交转移申请或备案。申请审核通过或备案后方可进行转移。甲方 应安排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交接,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填写、 保存或备案《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3. 医疗废物暂存地点的设置,必须方便医疗废物装卸及运送车辆的出入,运送车辆无法达到暂存地点的,甲方需安排人员搬运至上车地点。甲方医疗废物管理人员应提前做好准备等待清运,如乙方运送车辆到达而无人配合,发生漏接由甲方承担责任。
- 医疗废物中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危险废物,应按 照规定在移交乙方前就地消毒。
- 涉及化学性医疗废物或传染性医疗废物等高度危险废物的,甲方应当提前告知乙方,便于乙方做好相关防护措施。
- 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及形式按时结算处置费,并配合乙方对甲方的实际床位数量、门诊数量或服务天数等与结算有关的数据进行核对。

#### 第五条 乙方责任

- 乙方是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合法经营的处置单位,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建设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并配备有明显医疗废物标识的专用车辆,确保按照规定进行医疗废物的运送及处置。
-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收运时间的规定进行医疗废物的收运,使用专用车辆和周转箱收集甲方的医疗废物,运送医疗废物的车辆和周转箱每次使用后,必须在处理场所内进行消毒与清洁。未经消毒和清洁的,不得使用。
- 3. 接收医疗废物时,对移交的医疗废物进行初步核实,经核实无误签收《危险 废物转移联单》和《医疗废物运送登记卡》(如有)。对其类型、数量有异议 或其包装、标识不符合规定的,应要求甲方改正,甲方拒绝改正时,乙方应 如实登记有关情况,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 4. 乙方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医疗废物转运、贮存和处置的责任制,并对装车后医疗废物的安全管理负责,不得丢弃和遗撒。乙方处置医疗废物,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保护、卫生标准、规范。

### 第六条 通知与送达

- 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的通知、请求和其他通信往来可以书面形式或电子 系统进行,任何一方均可按本合同盖章签署页列明的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及 联系人送达至另一方。
- 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及联系人发生变化,应自发生变化之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3. 合同盖章签署页列明的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及联系人亦为双方解决争议时人 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及送达方式,人民法院和/或仲裁 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于本合同盖章签署页列明的 联系地址及联系人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乙方是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合法的经营处置单位,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乙方因违反上述承诺及环保规定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乙方不得以随意拒绝提供医疗废物处理服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医疗 废物管理条例》的要求转运的,经甲方书面通知三次后仍不整改的,甲方有 权向当地行政部门上报。
- 乙方未按规定做好医疗废物运输而导致泄露,造成被行政处罚的,责任由乙 方承担。乙方未按要求进行医疗废物周转箱清洗的,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 并要求立即整改,若整改无果,甲方有权向当地行政部门上报,至整改为止。
- 4. 甲方未按规定做好医疗废物转移相关工作(包含但不限于转移备案、分类包装、装入周转箱、放置在指定地点、做好移送准备等),导致乙方拒收或乙方到达而无人移交或漏交的,未能按照规定转移的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包含但不限于运输费、人工费等),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造成乙方被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由甲方承担,且甲方应当按照罚款金额的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5. 若甲方未能按规定执行医疗废物分类存放,将非医疗废物(包含但不限于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非医疗危险废物等)或非本合同约定范围的废物装入/混入周转箱内,或将非医疗废物装车,乙方有权拒收。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的,甲方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 甲方要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 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污染现象,否则,移交的医疗废物乙方 有权拒绝运送,因此给乙方造成的车辆、人员等费用损失由甲方承担。
- 甲方自行处置或交由其他单位或个人处置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应 赔偿乙方的损失,且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 8.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 核准,或被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到期之日或 被吊销之日起自动终止,双方均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双方已履行的部 分,仍按本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 0.05%向乙方按日支 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乙方应付未付款项的 30%为限。甲方预期付款超过 30 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 10. 乙方未能按照规定时间进行收运的,每逾期一日,按该批次医疗废物对应款项的0.05%支付违约金,同时应当采取积极措施补救、完成收运,并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逾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争议处理方式

- 本合同项下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请广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2) 提交医疗废物处置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 一方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仲裁费、诉讼费等为实现债权有关的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如仲裁机构或法院认定双方各有过错的,双方按仲裁机构或法院确定的比例承担前述费用。

###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 叁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变更事项,由双方经友好协商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 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正文完 -

3. 特殊约定:



联系地址:

遂溪县遂城镇遂海路 168 号启达世 家商住区三期商铺第 01 号商铺

联系人: 林 劲 联系电话: 15875952938 电子邮件: 672402750@qq.com

甲方开票信息:

信用代码: 91440823MA52ACEP91 账户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628001040031866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县支行 单位地址: 遂溪县遂城镇遂海路 168

乙方《塞章》: 湛江市傳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熟线信》0759-2118078

联系地址: 国道 207 线遂溪县城月镇广前 公司造林队路段西侧(遂溪县生活垃圾无 害化填埋场南侧)綜合楼

联系人: 游琴

联系电话: 18022627809 电子邮件: youqin@agile.com.cn

乙方收款账号:

账户名称: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9003511010000749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霞 山支行



5

# 附件5废水回收协议

# 养殖场沼液有机肥消纳协议

甲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黎小兵

乙方: 广东省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代表: 孙二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防止养殖场猪粪和废液、废水污染环境、保障人民健康、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完善养殖场沼液有机肥的合理利用,加快现代有机农业的发展进程,现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本着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平等互利的原则,就对其产生的猪场沼液肥的处置同乙方进行友好合作,甲方将养殖场污水站所产生的沼液有机肥提供给乙方,用于\_乐民\_镇\_库湾\_村种植户的农作物有机肥,消纳面积为\_1500\_亩。作为甲方沼液肥的土地消纳面积。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一、合作内容:
- 1、甲方作为废液、废水的产生单位,特别委托乙方进行沼液水的处置,乙 方作为处置单位,必须根据环保要求进行安全处置。
- 2、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贮存场所<u>安埠生猪养殖基地</u>装运,装运过程必须符合甲方猪场的防疫要求。
- 3、乙方按双方约定提前2天通知甲方, 装运出场时, 甲乙双方对数量进行确认, 以便跟踪管理。
- 4、甲方不对乙方运出的沼液水收取费用。
- 二、双方约定
- 1、乙方需要按照甲方指定地点提取沼液有机肥;
- 2、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

-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 4、本合同有效期自 2019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4 年 05 月 15 日止。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7.方联系人	联系由话	地址	

甲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委托人) 全种等、

(加盖公章)

日期: 2017 年 5月 18日

乙方:亚元

日期: 2019 年 5 月 15 日

# 附件6应急预案备案表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 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 项目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0823MA52ACEP91		
法定代表人	黎小兵	联系电话	13536429936		
联系人	钟伟贤	联系电话	18900845165		
传 真		电子邮箱	82559980@qq. сов		
地址	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安埠村库湾经济合作社 中心经度 109.807132; 中心纬度 21.169534				
预案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				
行业类别	猪的饲养				
风险级别	一般风险				
是否跨区域	不跨域				

本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2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 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盖章)

预案签署人	宋德清	报送时间	2022年9月16日
突发环境	1. 突发环境事	件应急預案备案表:	

事件应急	2. 环境应2	急预案:				
预案备案	3. 环境应急	急預案編制说明:				
文件上传	4.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5. 环境应约	急资源调查报告:				
	6. 专项预9	案和现场处置预案、操	作手册等:			
	7. 环境应约	急預案评审意见与评分	表:			
	8. 广区平i	面布置于风险单元分布	i图:			
	9. 企业周边	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l.			
	10. 雨水污	水和各类事故废水的流	(向图:			
	11. 周边环边	境风险受体名单及联系	方式:			
备案意见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家文件已于2022年9月1			
备案意见			聚文件已于 2022 年 9 月 1 回答: 回答: 回答: 回答: 回答: 回答: 回答: 回答:			
备案意见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			
各案意见			四次 在 第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各案意见	日收讫,文件		扫描二维码可查 看电子备案认证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 2022 年 9 月 17 日			
	日收讫, 文件	+ 齐全, 于以备案。	担			

# 附件7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说明

我单位对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表一:项目信息

建设单位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安埠生猪养殖基地项目	

表二: 监测期间项目的生产工况统计表

日期	主要产品	出栏量(头)	生产负荷(%)
2022.04.23	年出栏猪仔	1000	100%
2022.04.24	300000 头	850	100%

声明:特此确认在监测期间,安埠猪场生产正常,猪仔按批次出栏,总年出 栏猪仔 300000 头,产量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原辅材料消耗,三废排放正常。 本说明所填写内容为真实,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材料真实性负责。

